

证券代码：300910

证券简称：瑞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3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03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郭春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庆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玉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的展望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6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备查文件包括：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度报告全文的原件；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5、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瑞丰新材	指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瑞丰有限	指	新乡市瑞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年度（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锦州豪润达	指	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
沧州润孚	指	沧州润孚添加剂有限公司
上海萱润	指	萱润（上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润孚	指	河南润孚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瑞丰宏泰	指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濮阳瑞丰	指	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瑞丰香港	指	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
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	指	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 PTE.LTD.
股权激励计划	指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添加剂、润滑油添加剂	指	润滑油添加剂是润滑油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改善润滑油的性能或者赋予其新的特性。添加剂技术的进步对润滑油性能的改进、等级的提升及其使用寿命的延长起着确定的推动作用
单剂	指	是添加剂按功能分类后具有单一特性的添加剂产品，一般包括清净剂、分散剂、抗氧剂等
复合剂	指	由几种单剂按一定比例调合从而具有多种特性的产品
台架试验	指	产品出厂前，一般还要进行某些模拟台架试验，如通过模拟汽车发动机运转过程，对汽油、机油、柴油、齿轮油等质量进行测试，通过之后方能投入使用
行车试验	指	一般是润滑油研发过程已通过台架（含模拟台架）试验后的测试手段：将调好的样品加入几辆车况相同的汽车中，在相同的路况中每一固定里程分别都取出一

		定机油样品，通过分析总碱值、总酸值、元素含量、粘度变化、烟炱等指标，并收集车辆驾驶体验状况来判断润滑油对发动机的润滑保护以及油品自身老化情况。是检验润滑油质量最直观的办法
清净剂	指	单剂之一，包括磺酸盐、硫化烷基酚盐、烷基水杨酸盐和环烷酸盐等，在润滑油中起到清净、防锈、抗氧及酸中和等作用
磺酸盐	指	清净剂之一，是清净剂中使用较早、应用较广、用量最多的一种。按照碱值，分为低碱值磺酸盐、中碱值磺酸盐、高碱值磺酸盐；按照金属成分，分为磺酸钙盐、磺酸镁盐、磺酸钠盐、磺酸钡盐。以磺酸钙盐用量最多
无灰分散剂、分散剂	指	单剂之一，在润滑油中起到分散、增溶等作用。分为聚异丁烯丁二酰亚胺、聚异丁烯丁二酸酯、苜胺、硫磷化聚异丁烯聚氧乙烯酯等
抗氧抗腐剂、ZDDP、锌盐	指	抗氧剂的一种，主要品种为二烷基二硫代磷酸锌，在润滑油中起到抗氧、抗腐和抗磨作用
高温抗氧剂	指	抗氧剂的一种，在高温条件下具有较好的抗氧化性能
基础油	指	组成润滑油、润滑脂成品的基础材料。主要分为矿物基础油和合成基础油。矿物基础油为天然石油进行精制而成，应用广泛；合成基础油通过化学方法合成，具有热氧化安定性好、耐低温、黏度指数高等优点
无碳纸显色剂、显色剂	指	即无碳复写纸显色剂，一种具有强烈吸电子作用的、能有诱导无色染料内脂开环从而达到显色效果的、用于无碳纸行业的化合物
API	指	美国石油学会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瑞丰新材	股票代码	300910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瑞丰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nxiang Richful Lube Additiv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ichfu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春萱		
注册地址	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37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3700		
公司网址	https://www.richful.com/		
电子信箱	zqb@richful.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尚庆春	周闻轩
联系地址	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	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
电话	0373-5466662	0373-5466662
传真	0373-5466288	0373-5466288
电子信箱	zqb@richful.com	zqb@richful.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www.szse.cn/index/index.html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琼、胡琳波、张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9 号 金融街中心大厦西座 17 层	李刚安、张帅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2,815,674,122.87	3,046,237,809.06	3,046,237,809.06	-7.57%	1,081,101,499.89	1,081,101,49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6,485,649.24	588,130,850.69	588,127,925.42	3.12%	201,047,381.19	201,047,38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9,308,769.13	551,125,571.83	551,122,646.56	3.30%	196,705,836.41	196,705,83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9,736,869.48	658,139,165.17	658,139,165.17	-2.80%	58,120,552.43	58,120,552.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3	2.06	2.06	27.67%	0.71	0.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5	2.03	2.03	25.62%	0.71	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3%	24.12%	24.12%	-3.29%	9.54%	9.5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资产总额（元）	3,779,094,881.00	3,396,399,115.35	3,396,681,854.78	11.26%	2,457,893,505.96	2,457,893,50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32,106,732.63	2,738,950,346.61	2,738,947,421.34	14.35%	2,157,936,343.35	2,157,936,343.3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

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2.1042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4,001,541.41	714,108,126.18	814,303,706.76	663,260,74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837,012.40	153,116,735.04	200,955,859.60	155,576,04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174,882.44	143,764,484.16	194,816,982.66	142,552,41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995.55	196,499,592.35	219,085,209.75	223,970,071.8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	-687,841.85	-399,160.09	-484,985.98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72,134.06	8,030,471.55	2,345,054.31	主要系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资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3,829,443.30	37,311,037.14	4,331,502.70	主要系①银行结构性存款、资管产品和收益凭证持有期间及到期确认的损益;②持有的中原前海基金于本期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基金分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2,997.96	-1,239,758.60	-1,174,165.22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及其他罚款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3,621.41	226,900.06		主要系收到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41,182.60	6,924,911.20	675,861.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96.25	-700.00		
合计	37,176,880.11	37,005,278.86	4,341,544.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取得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83,621.41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润滑油添加剂行业发展状况及总体供求趋势

公司主导产品为润滑油添加剂，属于精细化工材料。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26。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大类的“专项化学用品制造（C2662）”。

成品润滑油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对内燃机的运动与机械和工业设备的运作不可或缺，润滑油添加剂是润滑油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改善润滑油的性能或者赋予其新的特性。添加剂技术的进步对润滑油性能的改进、等级的提升及其使用寿命的延长起着确定的推动作用。润滑油添加剂产品主要应用于发动机润滑油（包括天然气发动机）、船舶用润滑油、工业润滑油、润滑脂等。

全球润滑油添加剂行业自 20 世纪 30 年代发展以来，经过多年的积淀与迭代，至今已逐步进入相对成熟阶段。润滑油添加剂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市场规模较大，全球润滑油添加剂需求量约 500 万吨，中国为全球润滑油添加剂重要的消费国之一。

润滑油添加剂行业具有极高的技术门槛与客户准入门槛，全球供应比较集中，主要由少数国际公司为主。我国润滑油添加剂产业起步较晚，自 20 世纪 50 年代添加剂产业逐步建立以来，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引进，历经几十年的积累和发展，已经形成一定的生产规模。

润滑油添加剂的下游为润滑油企业，润滑油的需求与全球经济具有较强的关联性。近年来随着全球经济增长乏力，电动汽车渗透率提升，黑天鹅事件频发等因素影响，抑制了润滑油添加剂的需求增长；同时随着环保、节能等相关法规标准的不断提高，又不断刺激新的润滑油添加剂种类研发与更高剂量的使用，促进需求量增长。预计全球润滑油添加剂整体市场需求量将保持相对稳定，得宜于国产替代的需求以及国际下游客户优化其自身供应体系的需要，国产添加剂仍将大有可为。

（二）行业竞争格局

在国际市场上，经过 20 世纪 90 年代末期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之间剧烈的兼并和收购，产业逐渐集中，形成了以四家国际知名润滑油添加剂公司路博润（Lubrizol）、润英联（Infineum）、雪佛龙奥伦耐（Chevron Oronite）、雅富顿（Afton）为主的市场竞争格局。这几大添加剂公司均拥有较长的发展历史，在技术研发和市场拓展方面有深厚的积淀，控制了全球 85%左右的添加剂市场份额。四大润滑油添加剂公司以销售复合剂为主，其生产的单剂一般都是自用，同时向外部单剂厂商采购其不生产或产能不足的单剂产品。

由于历史起步晚，发动机工业不发达等原因，我国发动机用油标准乃至测试评价标准长期沿用美国标准，尤其在高端内燃机、风电、核电、军工装备等领域的高端润滑油及添加剂更是被国外企业强势垄断，内燃机油复合剂配方一般需要通过美国 API 认证。

近些年，国内的民营润滑油添加剂企业，从生产单剂产品、中低端复合剂产品开始，在保持自身性价比优势的同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技术水平，以积极主动服务下游厂商的态度，从而不断扩大了国产添加剂的市场份额，并在高端复合剂市场上有所突破。2016 年 9 月发动机润滑油中国标准开发创新联盟的设立，行业内将逐步推出符合中国发动机技术特点的润滑油标准体系和润滑油产品技术标准。此举将一定程度上打破外资润滑油添加剂产品的先发优势，增强国内润滑油添加剂企业的竞争力。

近年来随着国际贸易摩擦加剧，中国润滑油添加剂行业起步较晚，存在较大的进口替代市场空间。同时，近年来逆全球化趋势兴起，特别是叠加地缘政治冲突，对全球润滑油添加剂的供应链带来重大挑战，也为有竞争力的行业新进入者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

（三）公司润滑油添加剂市场地位

在润滑油添加剂领域，公司自进入该行业起，定位于发展环保、高效的产品。公司在质量上紧盯国际添加剂公司，已经发展成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国产润滑油添加剂供应商，在国际市场逐步树立影响力，产品产销规模快速增长。公司是该行业 A 股首家上市公司。公司为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理事单位、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添加剂专业委员会主任单位、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润滑脂专业委员会会员单位、发动机润滑油中国标准开发创新联盟创始单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油品添加剂、无碳纸显色剂等精细化工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完善的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工艺，凭借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润滑油添加剂供应商和全球主要的无碳纸显色剂供应商。

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把“提供润滑精华，助力环境友好；聚焦客户挑战，实现客户价值”作为企业使命，研发创新能力受到业内瞩目。公司建立了多个实验室、检测化验分析中心，形成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和产品研发体系。并与国际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中国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润滑油研究开发中心等科研院所建立了良好的合作机制。公司整体技术水平国内领先，目前拥有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公司掌握多项业界领先的核心技术，目前已获得授权国内发明专利 40 项、国外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并有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

（二）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为精细化工品，按用途可以分为润滑油添加剂、无碳纸显色剂两大类，其中主导产品为润滑油添加剂。

· 公司产品分类及用途 ·



1、润滑油添加剂

润滑油添加剂是润滑油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改善润滑油的性能或者赋予其新的特性。添加剂技术的进步对润滑油性能的改进、等级的提升及其使用寿命的延长起着确定的推动作用。同时，添加剂行业的变化也对润滑油的生产、供应和经济性带来显著的波动。因此，添加剂产业一直受到润滑油生产商的强烈关注。

润滑油添加剂的发展一直以提高润滑油的性能为先导，由此相继研制开发了金属清净剂、无灰分散剂、抗氧抗腐剂、极压抗磨剂、粘度指数改进剂、摩擦改进剂等多种添加剂产品。上述产品可以改善润滑油的某一种或几种性能。然而，在实际使用中为了满足设备或者技术规格的复杂需求，通常需要多种添加剂协同使用。为了简化润滑油生产流程、提高产品质量和稳定性，添加剂公司也会依据指定要求开发和设计添加剂组合物（复合剂）来满足市场需求。复合剂技术和产品为各类设备提供综合性润滑解决方案，主要包括：车用油复合剂、工业油复合剂、船用油复合剂等等。公司生产的润滑油添加剂产品可广泛用于汽车发动机（包括天然气发动机）润滑油、航空航天发动机油、铁路机车发动机油、船舶发动机油、工业润滑油、润滑脂、乳化炸药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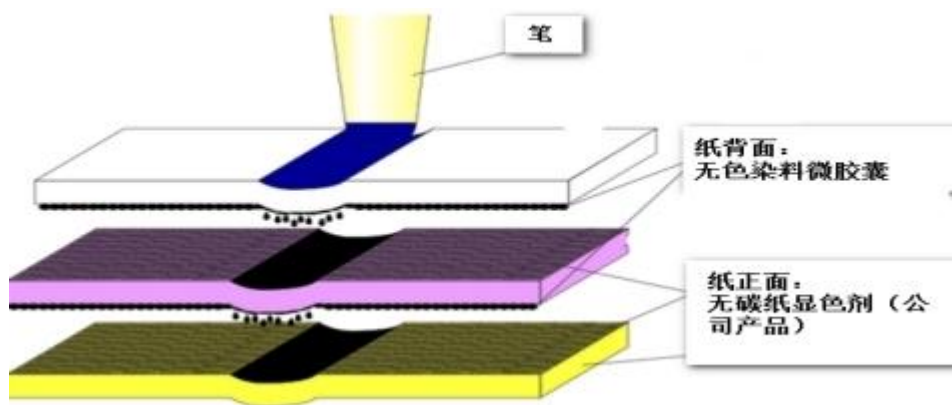


2、无碳纸显色剂

公司无碳纸显色剂产品广泛用于采用无碳纸制作的各种多联的发票、收据、快递单、空白打印纸等。无碳纸显色剂通常分为活性白土显色剂和树脂显色剂，树脂显色剂又可以分为酚醛类树脂显色剂和水杨酸类树脂显色剂。



如下图：通常多层无碳纸正面涂有无碳纸显色剂（公司产品），纸背面涂有无色染料微胶囊，在笔尖、打印针等压力的作用下，无色染料微胶囊破裂，释放出无色染料与无碳纸显色剂接触反应达到显色的功能。



(三)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依托持续的研发投入及不断的技术创新，凭借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能够在新材料开发、工艺改进、产品应用等方面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在经营中实行“基于安全库存、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业务模式，具体的销售、生产、采购三个主要环节所采取的模式如下：

1、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年度预算及公司整体规划要求，编制年度销售计划，并分解编制月度销售计划，销售部将年度销售目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各销售分部以及市场营销人员。为了控制销售无序和定价混乱的情况发生，在销售审核上，公司制定了“三项三级”审批制度，即对销售订单进行最低限价、信用额度、信用账期“三项”审批，同时再对销售订单审批权限进行等级分类，具体如下表：

公司统一制定销售政策	三项审批	三级审批		
	单据	第一级	第二级	第三级
	销售订单（超限价、信用期、信用额度）	业务员	部门经理	销售负责人
	销售订单（不超限价、信用期、信用额度）	业务员	部门经理	-

公司主要通过参加专业展销、各类专业会议、查询各类专业书刊、积极与潜在下游客户登门拜访、电话、网络联系等多种方式不断积累客户资源，并通过提供良好的产品品质和稳定的供货能力维持客户。

公司产品全部由公司直销，未采用经销商模式，客户的类型包括生产型客户和贸易型客户两大类。对于贸易型客户，公司对其销售公司产品的区域范围、定价等无特殊约束条款，属于买断式销售，在销售政策上与生产型客户一致，在收入确认政策上也与生产型客户一致。

2、生产模式

为适应多变的市场需求和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主要采取以市场为导向的按需生产方式，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和安全库存适度备货。即公司在保证安全库存的情况下，主要采取以销定产方式，由销售部门编制销售计划，传递给运营部门，运营部门根据销售计划和存货情况作出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传达给生产车间，统筹安排生产。质检部对原料、产成品进行检验和监督。财务部负责成本核算，指导生产车间统计工作，监督在产品盘点，每月成本核算分析。公司根据产品技术特点、生产工艺流程、市场需求等因素确定了现有的生产模式。

3、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为精细化工品，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多为原油的下游产品、副产品或者衍生品，主要有基础油、异辛醇、五硫化二磷、苯乙烯、氧化锌、四聚丙烯、水杨酸、 α 烯烃、聚异丁烯、二苯胺等，上述原材料供应商众多，市场价格相对公开透明。为保证原材料质量和供货的持续稳定性，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对原材料供应商实行严格筛选，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与重要原材料的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对合格供应商进行监督和管理。

公司主要采取“基于安全库存、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同时，公司会依据未来销售市场的拓展预测情况，并根据部分原材料价格近期波动情况及预期未来走势进行适度、适量的提前备货用以未来生产使用。在整个物料供应的过程中公司运营部门起到桥梁作用，通过 ERP 信息化系统，运营部门实时分析销售部门提交的销售计划，结合存货情况确认销售计划同时做出生产计划，并将生产计划传达给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分析物料需求并向运营部

门做出物料请购计划，运营部门综合上述信息做出 ROP 计划与请购单发往采购部，采购部对照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录，优先选择已进入名录的供应商询价，如果供应商名录中没有可以提供所需原材料的供应商，则由公司进行公开询价，并在报价的供应商中按照公司的审核体系选择合适的供应商。采购部根据审核确定的供应商，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或发出采购订单，货到后质检部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原材料批准入库，财务部根据相关单据凭证进行账务处理。

4、公司产品价格形成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部结合产品生产成本、原材料价格预期走势、客户需求及市场竞争等综合情况，编制公司产品价格指导目录，合理确定各类别各型号产品的市场指导性报价。同类产品不同型号之间因产品技术性能指标、原材料构成等不同，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差异。

在上述市场指导性报价的基础上，公司销售人员与客户协商谈判，最终确定产品的销售价格，双方据此签订销售合同。同时，有些客户也会提出符合自己性能指标要求的定制化产品，该种情况下公司也会因此和客户协商调整销售价格。

公司销售价格的确定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考虑：

(1) 价格形成总体考虑：公司以产品生产成本为基础，考虑市场供求关系与竞争情况、客户需求量不同等因素制定产品价格体系；

(2) 成本变动反馈机制：采购部门定期向包括财务部门在内的相关部门及人员传递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情况，财务部门定期根据最新原料价格波动情况测算产品成本，并向包括销售负责人在内的相关部门与人员汇报，以供定价参考；

(3) 特殊的个性化策略：基于公司战略目标，或者新产品上市，或者竞争需要，公司对个别产品或个别客户制定个性化的定价策略，但需要履行特别审批或集体会商程序。

公司结合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资源、生产技术工艺的性质和特点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状况、上下游发展情况、企业发展阶段等综合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

(四) 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发展战略，稳步开展各项工作，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281,567.4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0,648.5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6,930.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30%。主要因素如下：

①行业面临重大变局，为公司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与挑战

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家正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近年来逆全球化趋势兴起，特别是叠加地缘政治冲突，对全球润滑油添加剂的供应链带来重大挑战，去年下游客户基于供应链安全稳定供应风险，加大采购量，导致报告期内多为去库存状态，公司收入略有下滑。但需要关注到，公司所在行业正处于国际供应链体系面临重建、国内进口替代加速的阶段，为公司带来较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坚持以核心客户为中心，积极进行全球化布局，通过“铁三角组合”的作战方式，推动客户群体由中小客户到国际大客户的转型，核心客户均有不同程度的推进。

②公司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复合剂产品认证持续突破

公司多年来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引进优秀研发人才，强化激励研发团队的创新能力，核心技术逐年得到提升。同时，推动复合剂产品从中低级别向中高级别的转型，持续向更高产品等级台架试验进发，并不断发扬钉子精神，向更环保、更节能、更高效的方向研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获得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更低加剂量、更加节能的台架试验报告，台架试验持续通过彰显了公司技术团队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强大的研发能力，用事实证明了公司产品的性能与品质等级，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实现单剂向复合剂、复合剂产品从中低级向中高级的战略转型迈出了坚实厚重的一步，为公司加快进入主流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③公司转型升级卓有成效，核心客户准入取得突破

公司面对国际国内行业环境变化的新趋势，提出以单剂为主向复合剂为主转变的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动复合剂产品的推广力度，加大对核心客户的开发准入工作，调配优质资源，积极对接客户，加快复合剂产品的国际权威认证与客户内部的评价检测工作。持续发挥市场团队的纽带作用，衔接技术和销售，通过市场调研、洞察分析，战略

性的营销策略，为销售赋能，为技术导向，使得在核心客户准入方面取得突破，复合剂收入占比达 66.52%，转型升级平稳发展。

④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和品牌优势

瑞丰新材 20 余年来一直深耕于精细化工领域，经过多年坚持不懈的技术开发和经验积累，公司产品不断完善，在行业中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和美誉度，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凭借技术实力与服务品质，与客户、供应商建立了深度良好的市场关系，并多次获得“中国润滑油行业年度供应链金牌服务商”等奖项。

⑤公司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持续完善预算管理体系及绩效管理体系，并不断优化人才梯队建设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人才渠道；逐步完善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优化工作流程，强化公司内部管理，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及运营效率；加强员工成本意识，促进各部门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发挥“铁三角”机制，聚焦对公司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的事项实施项目制管理，以股权激励的实施助推公司的管理变革，提升企业整体竞争力，实现公司整体经营效率提升。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基础油	询比价采购	19.29%	否	7.14	7.26
聚异丁烯（2300 型）	询比价采购	9.48%	否	13.27	12.79
聚异丁烯（1300 型）	询比价采购	5.09%	否	13.16	12.29
a 烯烃	询比价采购	4.53%	否	12.96	9.93
异辛醇	询比价采购	4.45%	否	8.41	10.44
五硫化二磷	询比价采购	4.18%	是	13.89	12.73
硫化异丁烯	询比价采购	2.45%	否	17.06	16.19
氧化锌（抗氧剂专用）	询比价采购	2.35%	否	19.09	17.11
四聚丙烯	询比价采购	2.34%	否	11.73	8.08
二苯胺	询比价采购	2.13%	否	19.78	18.14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原材料价格主要受原材料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润滑油添加剂	工业化生产	本公司员工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47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4 项；主要集中在润滑油添加剂和无碳纸显色剂产品领域。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核心竞争力分析”
无碳纸显色剂	工业化生产	本公司员工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润滑油添加剂（单剂）	200,000 吨	68.00%	550,000 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5、在建工程”

无碳纸显色剂	10,000 吨	50.00%	
--------	----------	--------	--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新乡大召营专业园区	润滑油添加剂、无碳纸显色剂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持有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核发的编号为 HW-BS017201901 第二类监控化学品使用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4 年 4 月 7 日。

(2) 公司持有新乡县应急管理局核发的新应急备字（2020）第 10 号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安全评价报告备案书，有效期至 2024 年 10 月 28 日。

(3) 公司持有新乡县水利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取水（豫 0705）[2019]字第 331 号取水许可证，取水地点为公司院内，取水方式为凿井，取水用途为生产、生活，水源类型为浅层地下水，有效期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4) 公司持有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证书编号为：914107006149375190001V 号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7 月 26 日。

(5) 公司 2022 年 9 月通过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取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

(6) 公司 2022 年 9 月通过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取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

(7) 公司 2022 年 9 月通过 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取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7 日。

(8) 公司 2023 年 8 月 2 日通过 ISO 50001:2018 及 RB/T114-2014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取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8 月 1 日。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优势

1、核心技术

本公司以技术研发作为生存发展之本，经过多年的持续研发创新，掌握了主营业务领域的核心技术工艺。目前已获得授权国内发明专利 40 项、国外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并有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具有多项在用的国内领先、填补国内空白甚至国际领先的技术工艺。树脂型无碳复写纸专用显色剂曾荣获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高碱值硫化烷基酚钙生产工艺和高度胶体稳定性硫化烷基酚钙曾获河南省科学技术成果奖。

2、研发团队

公司十分重视研发团队建设，一方面持续引进技术带头人、国内外知名专家，另一方面着力培养自己的研发团队，具有一支国内外互补、老中青结合的研发人才团队，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82 人，高级工程师 5 名，工程师 12 名，助理工程师 67 名，研发团队专业配置完备、年龄结构合理、工作经验丰富、创新意识强、进取精神足。

3、产学研结合的研发平台和研发创新模式

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建立产学研相结合的可持续研发创新模式，除不断加强自身研发实力外，同时注重与专业研究院、高校、合作企业、产业联盟、学会协会合作与交流，积累了与高校及科研院所合作分工协同创新的经验，形成了开放、前瞻的研发技术体系。目前已与中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润滑油研究开发中心等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一体化合作关系。

4、研发基础设施和实验能力

公司的研发分析机构现拥有多个实验室，研发中心和分析检测中心拥有完善的科研试验仪器和分析检测设施，公司目前有多个不同型号的产品在研发，分别有对应的实验室；同时还建设了功能齐全、占地达 400 平方米的中试车间，具有多台反应釜和配套设施，具备各种单元操作能力，从而保证科研成果的顺利产业化。

在添加剂研究院框架下，公司架设了台架试验中心，已建有发动机台架室三个，分别安装了汽油机、柴油机和燃气发动机台架。为公司在复合剂产品的开发研制方面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公司正在投资 1.35 亿元建设新的研发中心，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

（二）产品优势

1、产品质量保证

公司依靠自身科研力量，持续进行技术和工艺改进使得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的性能稳定提升，公司润滑油添加剂产品在浊度、沉淀值、产品收率、质量稳定性等方面与国内同类产品相比具有一定的优势。公司已成为国内外多个著名润滑油生产商的合作伙伴。

另外，公司是国内最早进行显色剂研发的机构，公司进入该领域后，认真研究了国外同类产品的不同工艺，经过认真调查和大量试验，实现了显色剂产品的创新，设计了新的显色剂树脂分子结构，采用酚醛树脂和水杨酸锌树脂接枝共聚工艺，合成了一种新的聚合物，产品具备酚醛树脂和水杨酸锌树脂的结构特征，克服了原有单一结构的显色剂的质量缺陷，与当时的国外产品相比质量上有着突破性提高。这样合成的产品具有上述两种合成树脂的优点，又避开了各自的缺点。该产品属于自主研发并获得 3 项国内外发明专利，并获得 2003 年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2、原材料拓展

精细化工行业原材料是产品质量的重要保证，为了保证产品质量性能的稳定可靠，公司一直在核心原材料的自产化上不断探索进步。目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离子交换法生产工艺自主生产十二烷基酚，填补国内空白，保证了公司酚盐类清净剂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降低了成本；自主研发并建设的 α -烯烃的烷基化装置可以生产高品质的线性长链烷基苯，保证了磺酸盐类清净剂的产品质量；另外，3,5-甲酯是高温抗氧剂的重要原料，公司也已经具备自主制造能力。

3、产品品类齐全

公司自 1999 年开始润滑油添加剂单剂的研发，经过十几年的不断研发和拓展，公司具有完整的主流单剂自主生产能力，产品线覆盖清净剂、分散剂、ZDDP、高温抗氧剂等多个系列，涵盖了完整的主流添加剂单剂品种。公司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质量稳定，性价比较高，在国外市场存在较大的需求潜力，同时在国内市场也已拥有了较高的行业知名度和美誉度。单剂品类齐全，是进行复合剂配方研发、复合剂 API 认证的基础与前提条件，是以单剂向复合剂转型，进入主流市场的坚实基础，也是公司较国际四大之外其他公司的核心优势。

润滑油添加剂复合剂方面，公司目前已自主掌握了 CD 级、CF-4 级、CH-4 级、CI-4 级、CK-4 级柴油机油复合剂配方工艺，SE 级、SF 级、SG 级、SJ 级、SL 级、SM 级、SN 级、SP 级汽油机油复合剂配方工艺以及天然气发动机油复合剂、摩托车油复合剂、船用系统油、船用汽缸油复合剂、抗磨液压油复合剂、齿轮油复合剂等配方工艺，其中 CI-4、

CK-4、SN、SP 级别复合剂已经通过国外权威的第三方台架测试。公司可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同时还可以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各类型的定制产品。

（三）生产优势

1、素质过硬的产业工人队伍

公司自设立之初就一直在精细化工行业深耕精耘，培养了一批精细化生产、严苛化质控的产业工人队伍，能够将公司先进的技术配方高效率、低成本、高稳定性地转化为工业化大生产，并且能够在生产一线持续研发，不断改进创新，持续优化工艺，成为公司重要的竞争优势。

2、产能规模优势

随着产销规模的持续增长，公司持续加大投入，扩建润滑油添加剂产品产能，公司单剂产能超过 20 万吨，稳居国内“第一阵营”。新乡生产基地多项技改、新建项目在抓紧建设中，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模优势。

（四）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共同创业多年，核心团队成员稳定，均具有较为丰富的行业经验，团队内部分工明确、凝聚力强，对市场现状及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洞察力和把握能力。在管理上，公司建立了完备的内控体系，拥有 ERP 企业资源管理等先进平台，持续优化完善电子信息化系统，相关管理体系先进成熟。公司持续坚持管理优化和创新，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815,674,122.87	100%	3,046,237,809.06	100%	-7.57%
分行业					
化工行业	2,811,665,044.77	99.86%	3,041,739,630.40	99.85%	-7.56%
其他行业	4,009,078.10	0.14%	4,498,178.66	0.15%	-10.87%
分产品					
润滑油添加剂	2,727,849,981.12	96.88%	2,867,920,328.88	94.15%	-4.88%
无碳纸显色剂	48,527,347.39	1.72%	58,747,887.81	1.93%	-17.40%
其他产品	35,287,716.26	1.25%	115,071,413.71	3.78%	-69.33%
其他业务	4,009,078.10	0.15%	4,498,178.66	0.14%	-10.87%
分地区					
内销	758,715,594.91	26.95%	616,233,074.51	20.23%	23.12%
外销	2,056,958,527.96	73.05%	2,430,004,734.55	79.77%	-15.3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815,674,122.87	100.00%	3,046,237,809.06	100.00%	-7.5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行业	2,811,665,044.77	1,827,922,305.97	34.99%	-7.56%	-14.04%	4.90%
分产品						
润滑油添加剂	2,727,849,981.12	1,767,032,082.00	35.22%	-4.88%	-11.07%	4.50%
分地区						
内销	758,715,594.91	546,917,120.43	27.92%	23.12%	19.94%	1.92%
外销	2,056,958,527.96	1,283,142,771.34	37.62%	-15.35%	-23.28%	6.4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815,674,122.87	1,830,059,891.77	35.00%	-7.57%	-14.02%	4.8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润滑油添加剂	133,547.56 吨	136,401.38 吨	2,727,849,981.12 元	保持平稳	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产品售价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境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境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润滑油添加剂	外销主营业务为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本期实现销售收入 2,017,555,348.21 元，占营业收入 71.65%。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海外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润滑油添加剂	销售量	吨	136,401.38	143,053.96	-4.65%
	生产量	吨	133,547.56	151,042.30	-11.58%
	库存量	吨	17,629.64	20,483.46	-13.93%
无碳纸显色剂	销售量	吨	4,703.31	5,661.70	-16.93%
	生产量	吨	4,859.21	5,127.09	-5.22%
	库存量	吨	416.48	260.58	59.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碳纸显色剂产品销售规模下降，生产量略高于销售量，致期末库存量较上年末有所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化工行业	直接材料	1,605,358,389.86	87.83%	1,936,984,949.77	91.09%	-17.12%
化工行业	直接人工	61,497,773.87	3.36%	53,779,415.40	2.53%	14.35%
化工行业	制造费用	128,762,351.49	7.04%	102,126,066.64	4.80%	26.08%
化工行业	运输费用	32,303,790.75	1.77%	33,512,490.80	1.58%	-3.61%
合计		1,827,922,305.97	100.00%	2,126,402,922.61	100.00%	-14.04%
其他行业	折旧费用	2,137,585.80	100.00%	2,137,585.80	100.00%	0.00%
合计		2,137,585.80	100.00%	2,137,585.80	100.00%	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润滑油添加剂	直接材料	1,550,465,177.04	87.74%	1,805,536,899.58	90.87%	-14.13%
润滑油添加剂	直接人工	59,696,778.25	3.38%	50,680,357.36	2.55%	17.79%
润滑油添加剂	制造费用	126,092,047.53	7.14%	99,216,013.23	4.99%	27.09%
润滑油添加剂	运输费用	30,778,079.18	1.74%	31,488,033.65	1.59%	-2.25%
合计		1,767,032,082.00	100.00%	1,986,921,303.82	100.00%	-11.07%
无碳纸显色剂	直接材料	27,056,784.40	82.51%	37,281,064.91	83.39%	-27.42%
无碳纸显色剂	直接人工	1,707,539.68	5.21%	2,841,550.54	6.36%	-39.91%
无碳纸显色剂	制造费用	2,670,303.96	8.14%	2,910,053.41	6.51%	-8.24%
无碳纸显色剂	运输费用	1,358,922.16	4.14%	1,672,921.06	3.74%	-18.77%
合计		32,793,550.20	100.00%	44,705,589.92	100.00%	-26.65%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27,836,428.42	99.08%	94,166,985.29	99.36%	-70.44%
其他产品	直接人工	93,455.94	0.33%	257,507.49	0.27%	-63.71%
其他产品	运输费用	166,789.41	0.59%	351,536.09	0.37%	-52.55%
合计		28,096,673.77	100.00%	94,776,028.87	100.00%	-70.35%
其他业务	折旧	2,137,585.80	100.00%	2,137,585.80	100.00%	0.00%
合计		2,137,585.80	100.00%	2,137,585.80	100.00%	0.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九、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21,825,491.2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6.2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4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300,164,293.55	10.66%
2	客户 2	240,066,069.83	8.53%
3	客户 3	219,174,916.20	7.78%
4	客户 4	137,848,714.78	4.90%
5	客户 5	124,571,496.90	4.42%
合计	--	1,021,825,491.26	36.2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客户 5 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70,116,785.2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9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20,901,185.84	14.55%
2	供应商 2	89,341,560.03	5.88%
3	供应商 3	61,756,679.32	4.07%
4	供应商 4	56,077,325.53	3.69%
5	供应商 5	42,040,034.57	2.77%
合计	--	470,116,785.29	30.9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 2、4、5 属于本期前 5 名供应商中的新增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分别为山东黄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RENXIN NEW ENERGY (HK) CO., LTD、新乡县欣鹏燃气有限公司。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196,678.28	75,945,823.80	-11.52%	
管理费用	150,293,146.94	144,222,099.71	4.21%	
财务费用	-26,620,568.16	-54,178,295.58	50.86%	主要系本年美元汇率较为稳定，导致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18,415,185.88	104,337,840.63	13.4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无灰抗磨液压油复合剂的研制	无灰抗磨液压油具有更好的综合性能，适用于很多高精密的液压系统，该产品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	已完成	使用该无灰抗磨液压油复合剂产品调制的液压油可满足国家标准要求。	该产品的研制成功将加大公司在工业油添加剂方面的影响力及市场份额，为公司提升经济效益。
工业齿轮油复合剂的应用研究	齿轮油添加剂是工业油添加剂中占比较高的产品，应用极为广泛，具有很好的市场前景，因此列入公司的研发项目。	已完成	拓展齿轮油复合剂的应用，使齿轮油复合剂产品在不同基础油中调制的油品可满足标准要求。	本产品的研发将为公司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API CK-4 柴油机油复合剂的研制	新排放法规的实施，导致之前较低等级的机油已经无法满足新型发动机和车辆的使用要求，面对庞大的市场需求，加快了 API CK-4 级别高性能润滑油添加剂的研发。	已完成	开发高性能润滑油添加剂即 API CK-4 柴油机油复合剂，并实现工业化生产。	研制出的复合剂产品可满足市场对 API CK-4 级别添加剂的需求，将为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市场前景广阔。
特种基础油的研制	该产品具有环保、节能等特征，综合性能优异。基于其市场需求，公司开展了该产品的研制。	已完成	研发出满足公司技术要求的特种基础油产品，并实现工业化生产。	本产品的研发可以拓展我公司产品的种类和市场，增加经济效益。
一种长里程燃气发动机油复合剂的研制	燃气发动机油潜在的市场需求量相当可观，尤其是具有长换油周期的燃气机油。基于市场需求，我们开展了该项目的研发。	已完成	研发出性能优异的燃气发动机油复合剂产品，实现长里程换油目标，并实现产品工业化生产。	该产品将具有非常广阔的应用前景，有助于减少燃气汽车废油量的排放，也为公司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和市场份额。
新型 PMA 降凝剂的研制	作为润滑油中重要的功能添加剂，降凝剂可以降低油品的倾点，从而改善润滑油的低温流动性，市场需求较大。	已完成	研发出满足公司技术要求的降凝剂产品，并实现工业化生产。	该项目的研制，可丰富公司产品的种类，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新型船用中速机油复合剂的研制	中速机油产品需求量约占整个船用油市场的 20%，产业化前景良好。	已完成	研发出满足公司技术要求、性能优异的船用中速机油复合剂产品。	中速船用机油复合剂产品的研制将为公司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
满足 JASO MA2 汽油机油复合剂的研制	国内外市场对 API SL/JASO MA2 级别汽油机油/摩托车油的需求仍然较大，基于市场需求开展该项目工作。	已完成	研发出满足 API SL/JASO MA2 规格要求的复合剂产品。	该产品的成功研制有助于优化公司产品组合，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满足市场对产品的需求，为公司带来明显的经济效益。
GF-6 汽油机油复合剂的研制	全球对燃油经济性法规的要求日益苛刻，ILSAC GF-6 作为最新的节能型汽机油规格，具有更高的燃油经济性。为满足市场最新需求，不断挑战新技术，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开展该研发项目。	已完成	研发出通过 ILSAC GF-6 汽油机油规格所要求的复合剂产品，所调配的机油通过所有的第三方台架试验，满足市场需求。	所研发的 ILSAC GF-6 级别复合剂产品将为公司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同时也有助于提高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满足 ACEA C3 规格的汽机油复合剂的开发	欧洲汽车制造商协会 (ACEA) 定期发布适用于欧洲汽车制造商的车用润滑油规格，其中 C3 规格在当前市场上的适用性相当广泛，被很多 OEM 厂商采用，因此需要开展该项目的研发工作。	研制中	根据 ACEA C3 规格汽油机油的要求，研制出的复合剂以一定的剂量调配的油品满足汽油机油的发动机试验要求和理化指标要求	满足 ACEA C3 规格的复合剂，将有助于提高我司复合剂的市场占有率，同时为其他 ACEA 规格的研发奠定基础。
农用机械多用油复合剂的研制	为了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满足市场对产品的需求，以增加公司的业务范围，提出了拖拉机油复合剂的研制需求。	研制中	本项目专门针对拖拉机的设备、工况、规格要求，研究开发满足客户需求规格的复合剂产品。	该复合剂的研制，可满足国内外拖拉机用油需求，同时为后续其他农用机械多用油规格打下坚实基础，为公司创造经济效益。
自动变速箱油复合剂的研制	为了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满足市场对产品的需求，以增加公司的业务范围，提出了自动变速箱油复合剂的研制需求。	研制中	本项目专门针对自动变速箱的工况、规格、要求，研究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复合剂产品。	该产品的研制，将丰富公司的产品种类，增加公司的业务范围，为公司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满足 OEM 认证规格的液压油复合剂的研制	为了拓展市场，满足国内外市场高端液压油产品的需求，开展了该项目的研发。	已完成	本项目将使用自主研发的含锌液压油复合剂，以一定剂量调配的液压油取得 OEM 标准 BoschRexroth 及 Eaton 主机厂认证。	取得 OEM 认证的液压油产品，将有助于国内外大客户产品的推广，为我司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
低剂量 CI-4 柴油机油复合剂的研制	为了提高产品的竞争力，满足大客户的技术准入要求，进军国际市场，提出了低剂量 CI-4 柴油机油复合剂的研制需求。	已完成	成功研制一款满足 API CI-4 规格复合剂产品，以较低的加剂量调配的润滑油通过 API CI-4 标准要求。	使用此产品调配不同粘度级别的油样，将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加大复合剂的市场份额。
车辆齿轮油复合剂的研制	车辆齿轮油是润滑油重要产品之一，随着	研制中	本项目旨在开发一款车辆齿轮油复合剂产	本产品的研制将为公司提供一款有竞争力

	汽车保有量的增加，齿轮油的市场潜力也在增加。		品，并以较低的加剂量调配齿轮油通过 API GL-5 台架。	的车用齿轮油复合剂产品，有助于扩大车辆车轮油市场份额。
CH-4/CI-4 通用型柴油机油复合剂的研制	为了丰富公司产品种类，满足客户对 CI-4 和 CH-4 规格产品的准入需求，提高和客户合作的机会，公司自主开始该项目的研发。	已完成	研制出的复合剂产品以一定的加剂量调配的油品，完成 API CI-4 和 API CH-4 规格要求的台架测试、模拟测试和理化测试。	本项目产品的成功研制，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具有非常广阔的应用前景和很好的竞争优势。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2	133	36.8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85%	12.00%	2.8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1	55	10.91%
硕士	53	35	51.43%
博士	1	1	0.00%
专科及以下	67	42	59.5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7	62	40.32%
30~40 岁	70	51	37.25%
40 岁以上	25	20	25.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8,415,185.88	104,337,840.63	46,822,715.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1%	3.43%	4.3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0,149,898.23	3,464,605,104.35	-1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0,413,028.75	2,806,465,939.18	-13.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639,736,869.48	658,139,165.17	-2.80%

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910,212.54	1,099,848,321.72	7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4,268,309.62	2,032,006,188.83	-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8,097.08	-932,157,867.11	9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794,561.82	60,137,068.50	16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46,106.94	169,275,535.68	10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51,545.12	-109,138,467.18	-72.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003,967.61	-381,122,482.97	210.7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未发生重大变动。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71.11%，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下降 5.7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96.53%，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投资的现金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167.3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106.3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72.67%，主要系本期分配现金股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210.73%，主要系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共同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258,833.78	1.04%	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到期确认的收益以及中原前海基金分红。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188,746.73	3.75%	主要系持有银行结构性存款、资管产品和收益凭证确认的收益及持有中原前海基金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0.00%		否
营业外收入	525,683.85	0.08%	主要系其他罚没违约金收入及核销无法支付的预收款形成的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1,898,681.81	0.27%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及资产报废净损失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75,082.97	-0.60%	主要系本期预计增加的应收款项信用减	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7,841.85	-0.10%	值。 主要系本期处置资产产生的净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4,223,400.62	2.03%	主要系①本期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多项政府奖补资金；②因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计提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额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13,986,680.94	32.12%	826,595,389.47	24.34%	7.78%	主要系①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②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现金流入。
应收账款	229,525,960.89	6.07%	205,235,626.85	6.04%	0.03%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423,687,067.82	11.21%	532,409,905.37	15.67%	-4.46%	主要系①本期未发出商品较期初减少；②根据业务需要适当调整原料库存及库存商品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0,374,163.47	1.07%	42,511,749.27	1.25%	-0.18%	
长期股权投资	99,870,137.21	2.64%		0.00%	2.64%	主要系投资“常州信金瑞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享有的权益份额。
固定资产	476,001,920.49	12.60%	330,432,871.21	9.73%	2.87%	主要系在建项目转固及购置机器设备所致。
在建工程	216,071,734.02	5.72%	88,481,056.68	2.60%	3.12%	主要系公司为扩大产能，在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158,852.43	0.14%	3,189,991.32	0.09%	0.05%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合同负债	83,642,318.64	2.21%	87,656,770.67	2.58%	-0.37%	
长期借款	88,859,111.85	2.35%		0.00%	2.35%	主要系子公司瑞丰宏泰进行的项目贷款。
租赁负债	1,723,916.85	0.05%	1,356,692.76	0.04%	0.01%	
应收款项融资	146,710,117.56	3.88%	52,257,353.09	1.54%	2.34%	主要系公司本期较多使用应付票据对外支付，减少应收票据背书行为，使得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402,590.08	11.07%	846,785,990.81	24.93%	-13.86%	主要系本期收回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以及本期投资支出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638,517.50	3.27%	119,062,130.60	3.51%	-0.24%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46,785,990.81	21,614,226.09			1,423,618,512.05	1,862,999,000.00		418,402,590.08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062,130.60	4,576,386.90						123,638,517.50
金融资产小计	965,848,121.41	26,190,612.99	0.00	0.00	1,423,618,512.05	1,862,999,000.00	0.00	542,041,107.58
应收款项融资	52,257,353.09						94,452,764.47	146,710,117.56
上述合计	1,018,105,474.50	26,190,612.99	0.00	0.00	1,423,618,512.05	1,862,999,000.00	94,452,764.47	688,751,225.14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公司将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拟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部分划分为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其他变动系本期确认和使用的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38,271,166.11	305,981,533.12	10.5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常州信金瑞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新设	10,430,000.00	94.82%	自有资金	信金顺致投资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6年	咨询服务	已完成全部出资	0.00	0.00	否	2023年07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54
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	新设	489,900,000.00	97.98%	自有资金	常州信金瑞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6年	私募基金	已实缴出资8,990.00万元；剩余40,00	0.00	0.00	否	2023年07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伙)	业) ：股 权投 资； 以自 有资 金从 事投 资活 动；					伙) 、胡 斌			0.00 万元 尚未 出 资。					编 号： 2023- 054
合计	--	--	500,3 30,00 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 为固 定资 产投 资	投 资 项 目 涉 及 行 业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进 度	预 计 收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收 益	未 达 到 计 划 进 度 和 预 计 收 益 的 原 因	披 露 日 期 (如 有)	披 露 索 引 (如 有)
年产 15万 吨润 滑油 添加 剂系 列产 品项 目	自建	是	化 工 行 业	86,148 ,602.0 4	134,55 8,651. 09	自 有 资 金、 募 集 资 金	60.00 %	0.00	0.00	不 适 用	2021 年12 月25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ww w.cn in fo.com .cn) 公 告 编 号： 2021- 078
年产 46万 吨润 滑油 添加 剂系 列产 品项 目	自建	是	化 工 行 业	22,242 ,494.2 6	22,242 ,494.2 6	自 有 资 金、 募 集 资 金	5.00%	0.00	0.00	不 适 用	2023 年04 月07 日	巨 潮 资 讯 网 (ww w.cn in fo.com .cn) 公 告 编 号： 2023- 014
合计	--	--	--	108,39 1,096. 30	156,80 1,145. 35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基金	不适用	不适用	9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19,062,130.60	4,576,386.90				6,128,904.41	123,638,517.5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90,000,000.00	--	119,062,130.60	4,576,386.90	0.00	0.00	0.00	6,128,904.41	123,638,517.50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期权	0	0	0	0	8,760	2,920	5,840	1.85%
合计	0	0	0	0	8,760	2,920	5,840	1.85%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否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实际产生投资收益 78,000.00 元人民币。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有效降低汇率波动的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风险分析</p> <p>1、市场风险：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利率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和政策波动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p> <p>2、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相应产品价格因素的影响，需遵守相应的交易结算规则和协议的约束，相比货币资金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p> <p>3、操作风险：公司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投资产品的信息，将存在一定的操作风险。</p> <p>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p> <p>1、公司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严格按照董事会审批通过的授权额度审慎投资。</p> <p>2、公司已经制定《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交易的决策权限、交易的管理、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的规定，以控制相关风险。</p> <p>3、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工作，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p> <p>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定期对投资业务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独立董事、监事会有关对公司投资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停止公司的证券投资等活动。</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根据银行提供的该外汇期权的估值金额确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10 月 24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同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13,475	104,183.36	12,021.37	58,373.02	32,187.27	32,187.27	28.37%	52,394.92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办理大额存单	0
合计	--	113,475	104,183.36	12,021.37	58,373.02	32,187.27	32,187.27	28.37%	52,394.9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96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7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30.26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3,475.00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7,289.36 万元后，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开发区支行账户(账号为：9550880214574100993)人民币 106,185.64 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002.28 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04,183.3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638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8,373.02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3,157.0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5,215.98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2,394.92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6 万吨润滑	是	34,000	1,812.73	147.36	1,812.73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是

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1.28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											
2.年产46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	否		32,187.27	2,224.25	2,224.25	6.91%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000	34,000	2,371.61	4,036.98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1. 润滑油添加剂科研中心项目	否	13,000	13,000	1,034.89	2,060.53	15.85%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2. 年产15200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00	3,500	0.01	3,603.67	102.96%	2022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3.年产15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	否	20,000	20,000	8,614.86	13,455.86	67.28%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3,683.36	33,683.36	0	35,215.98	104.5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0,183.36	70,183.36	9,649.76	54,336.04	--	--	0	0	--	--
合计	--	104,183.36	104,183.36	12,021.37	58,373.02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	<p>润滑油添加剂科研中心项目原计划在2021年12月31日完成建设。受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实验楼建设进度延期、部分进口设备采购谈判周期拉长，造成研发中心项目的整体进度放缓。公司充分考虑研发需要、项目建设周期及资金使用情况，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受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土地征收与出让延期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实验楼建设进度延期，造成研发中心项目的整体进度放缓。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决定将“润滑油添加剂科研中心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建成后公司将具备一流水平的润滑油添加剂科研中心，在润滑油添加剂领域产品的检测与研发能力上与世界先进水平接轨，可大大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从而产生间接效益。</p>										

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年产 15200 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建设期 12 个月，预期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建设。因公司对厂区整体规划调整，以及受大气管控、2021 年发生汛情等多项因素影响，该项目整体进度放缓，生产设备及安装工作顺延，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较原定交付日期延期。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市场需求，将年产 15200 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为在原厂区内对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进行技术改造，通过生产线技术设备革新，完善试验、实验和检测设备能力，增加环保处理设施，调整温度压力等工艺参数，筛选更为先进的催化剂品种，调整产品结构，增强质量稳定性，使得生产效率提高，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p>2023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了更好地协调平衡市场需求、客户拓展与产能规划，提高建成项目的产能利用率，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和预期效益。根据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和年产 4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计划及项目进展，对两个募投项目中部分相同的产线进行统筹规划、资源整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决定将“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p> <p>补充流动资产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公司盈利能力，从而产生间接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因募投项目“年产 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 1.28 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备案时间为 2017 年 8 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首发募资并成功上市，该募投项目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整体建设进度较为缓慢。同时，鉴于公司润滑油添加剂业务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为适应润滑油添加剂的市场变化，突破公司现有产能瓶颈，充分利用新乡生产基地的规模效应与协同效应，快速提高公司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该项目第一期 6 万吨产能已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投入生产使用，已部分满足公司产能需求。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更好的发挥和利用新乡生产基地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快速突破现有产能瓶颈，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沧州募投项目“年产 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 1.28 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该项目后续将根据行业变化情况、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继续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战略性投资布局。</p> <p>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沧州募投项目“年产 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 1.28 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投资于“年产 4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96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3,75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0.26 元/股，共计募集资金 113,47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104,183.36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183.36 万元。</p> <p>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润滑油添加剂研发中心及年产 15200 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3,000.00 万元建设“润滑油添加剂研发中心项目”及使用超募资金 3,500.00 万元建设“年产 15200 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1,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入建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0 万元投入建设“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p> <p>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4,207.32 万元（含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截至 2022 年 7 月 8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9550880214574100993）剩余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 14,215.98 万元，已转入公司的基本存款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日，公司已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至此，公司已累计使用 35,215.98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中补充流动资金 33,683.36 万元差额为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产生的募集资金利息收益。</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润滑油添加剂研发中心项目累计投入 2,060.53 万元；年产 15200 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累计投入 3,603.67 万元；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累计投入 13,455.8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 35,215.98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	不适用

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20年1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114.27万元。</p> <p>2021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外汇、承兑汇票或信用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并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外汇、承兑汇票或开具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金额分别为899.69万元、4,394.65万元、3,757.7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金额9,052.05万元，未使用自有外汇和信用证进行支付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2022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及子公司可以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023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及子公司可以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在投资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截止本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开发区支行办理大额存单13,000.00万元，其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上表中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投资进度超过100%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投入。</p> <p>“年产46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原募投项目“年产6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1.28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34,774.4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32,187.27元，其余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4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	年产 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 1.28 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	32,187.27	2,224.25	2,224.25	6.9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187.27	2,224.25	2,224.25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因募投项目“年产 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 1.28 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备案时间为 2017 年 8 月，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首发募资并成功上市，该募投项目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整体建设进度较为缓慢。同时，鉴于公司润滑油添加剂业务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为适应润滑油添加剂的市场变化，突破公司现有产能瓶颈，充分利用新乡生产基地的规模效应与协同效应，快速提高公司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该项目第一期 6 万吨产能已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投入生产使用，已部分满足公司产能需求。</p> <p>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更好的发挥和利用新乡生产基地的规模效应和协同效应，快速突破现有产能瓶颈，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募投项目“年产 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 1.28 万吨复合剂产品项目”，该项目后续将根据行业变化情况、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继续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战略性投资布局。</p> <p>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同时，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p> <p>上述募集资金变更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p> <p>上表“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32,187.27 万元为“年产 4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本金金额，与承诺投资总额 34,774.42 万元的差异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的销售	3,000,000.00	95,141,827.47	14,060,151.50	182,487,506.38	12,237,636.60	9,164,201.14
沧州润孚添加剂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	150,000,000.00	423,528,283.27	393,140,550.24	-	824,617.88	-
萱润（上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的销售	3,000,000.00	25,754,860.57	12,143,417.62	18,974,240.55	-	10,745,884.60
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 PTE.LTD.	子公司	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的销售和贸易	100.00 万新加坡币	164,073,063.37	37,690,940.34	176,902,101.48	10,331,700.11	8,731,844.10
河南润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企业管理、税务服务及信息咨询服务等	3,000,000.00	45,946,664.63	938,153.41	4,009,078.10	6,163.06	1,841.05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50,000,000.00	138,173,175.71	47,573,881.01	-	1,898,152.00	-
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30,000,000.00	999,833.14	986,608.47	-	-13,391.53	-13,391.53
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的销售和贸易	200.00 万美元	27,039,624.01	14,404,335.81	5,482,116.70	219,027.69	240,495.1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润滑油添加剂是个大市场，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重要的润滑油添加剂供应商，公司将抓住当前难得的历史机遇，迅速做大做强，树立国产添加剂在全球市场上的影响力。

在产品结构方面，形成以润滑油添加剂产品为主导、以无碳纸显色剂为补充、特种化学品为储备的产品结构。润滑油添加剂实现从单剂为主向复合剂为主转型，复合剂产品中从低级别向中高级别转型，从车用油为主向车用油为主、船用油工业油为两翼扩展。同时，在关键的原材料领域，适度向产业上游延伸，以保证原材料的供应安全、质量稳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在业务范围方面，形成国内外市场齐头并进的业务格局，积极进行全球化布局，供应全球客户，特别是争取与国际核心客户达成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进入国际润滑油添加剂行业的主流市场。

在技术研发方面，持续扩大研发投入，投资扩建新的研发中心，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润滑油添加剂领域的产品检测与研发能力，实现与世界先进水平接轨；大力引进国内国际顶尖人才，优化人才结构，为后续公司发展提供充足的技术人才储备；丰富产品结构，单剂方面，进一步丰富单剂产品的剂种，提升单剂产品质量，支持复合剂认证，同时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研发新型单剂，从瑞丰制造实现瑞丰创造；复合剂方面，提升产品等级，大力推进产品的 API 认证、重要的整车厂或细分行业领域的 OEM 认证，以及核心客户的内部认证。

产能扩建方面加快项目的建设速度，通过技术改造、扩建新建等，迅速提升公司产能规模，支持市场拓展。

同时，实施全面的人才战略，加大人才引进与培养力度，做好骨干员工的培养、选拔，做好人才梯队的建设和管理，适度超前地进行人才储备，以支撑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

（二）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要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必胜信心。润滑油添加剂行业正处于国际供应链体系重建，国内进口替代加速，从“引进来”到“走出去”的关键阶段，给公司带来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巨大的挑战。

2024 年度，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科研装备水平，加快研发中心的建设，以复合剂需求带动单剂的研发，拿到更多复合剂产品的国际第三方检测机构报告，加快复合剂的产品认证，实现汽机油、柴机油、齿轮油、抗磨液压油等产品取得更高级别、更多品类的认证，进行整车厂或船公司的 OEM 认证。

市场拓展方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凭借一体化的产品解决方案和优质的服务，保持销量的持续快速增长，持续推进单剂向复合剂转型，以国际头部客户和国际主流润滑油公司作为平台经济，引领瑞丰新材的国际化快速成长，实现规模销售。以各个产品线为重要抓手，为海外销售赋能，做好核心关键技术的突破，快速推进各大润滑油企业对瑞丰新材产品线的全面认可，并实现进入到其全球采购系统。同时船用油、工业油、特种化学品相关产品取得显著进展。

2024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营销模式，持续完善销售、技术、市场相融合协作的铁三角作战方式，对公司重要的战略点、机会点实行项目制管理，实现大平台下的精兵作战，充分激发一线作战部队的活力，缩短链条，快速反应，以实现快速突破。同时完善公司绩效激励机制，发挥激励机制的导向和变革作用。

2024 年度，加快改扩建项目的建设，依托新乡生产基地基础设施完备、配套工程齐全，产能扩建建设周期短、投资小的优势，通过技改、扩建等工程，实现迅速提升产能，扩大产销规模。同时加快子公司的项目建设，以实现原料端的供给。项目将使用募集资金或公司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建设。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复合剂产品认证不能顺利通过的风险

公司计划大力推进复合剂产品的 API 认证工作，API 认证门槛高、费用贵、通过难度大，如果认证工作不能顺利推进、成功通过，一方面花费的大量成本将成为沉没成本，另一方面也将浪费宝贵的时间，机会成本巨大。

应对措施：经过 20 余年的发展，公司在润滑油添加剂领域已经具有很好的积淀，对于 API 认证也做了充分的准备，首先复合剂配方全部采用公司自产单剂，单剂复合剂联合研发，保证了质量的可控性；另外公司自建有台架实验室，所有配方先经过自有台架的反复试验打磨；同时公司还长期组织百余辆车进行实际路况的行车实验；公司的复合剂有关指标在中石化、中石油已经通过了其引进的 API 标准的台架实验。公司对顺利通过 API 认证持乐观态度。

2、原材料价格及供应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主要为原油的下游产品、副产品或者衍生品。公司主要采取“基于安全库存、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若上述原材料价格出现持续大幅波动，或由于客观原因产生供应紧张情况，公司经营业绩将存在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对此高度关注，一方面持续优化供应渠道，扩大准入供应商的数量，适当引入竞争，保障供应安全；另一方面公司会依据未来销售市场的拓展预测情况，并根据部分原材料价格近期波动情况及预期未来走势进行适度、适量的提前备货用以未来生产使用；当原材料出现大幅或持续涨价时，公司也会通过提高产品的售价，来消化原料涨价带来的成本压力。

3、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占比达 73.05%，主要采用美元或欧元结算，若未来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对此，一方面公司有较大量原料是进口，可以对冲一部分汇率的波动；另一方面，公司通过优化与客户的计价方式、结算方式来规避风险，比如采用人民币基准的定价模式，如果客户以外币付款，则双方协定按客户实际付款日的汇率进行折算；同时公司不保留过多的外币头寸，按适当价格适时结汇。同时公司通过运用各种外汇套期保值工具，来规避外汇风险。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为精细化工材料生产企业，生产过程中的个别原料为易燃、易爆物质，存在因生产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应对措施：公司上下高度重视安全生产，首先在技术工艺设计、生产装置设计布局方面，从源头进行控制，保障安全生产；其次公司重视安全生产，各岗位制定明确的安全操作手册，严格按照规定操作；还有公司设置安全环保监察部，负责对全公司的安全作业指导与安全操作监督检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高度重视安全风险，严格杜绝安全事故。

5、募投项目建设风险

公司在确定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之前进行了项目的必要性与可行性论证，该论证是基于适时外部的宏观经济形式、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供需关系等因素结合公司内部的发展规划与资源能力综合分析后作出的投资决策。公司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内外部环境变化及工程进度、工程管理、设备供应等不确定或不可遇见因素的影响，导致募投项目建设无法实施、无需实施、延期实施或未按照预期进度完成建设等风险，从而可能对募投项目的完成进度和投资收益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关注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将对募投项目的规划、建设、变更（如需）等各环节进行合理安排、及时应变，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运用，争取更佳的投资收益，支持公司整体战略达成，同时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6、国际政策变化风险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世界形势复杂动荡，全球经济出现滞胀衰退风险，新一轮产业变革正在重塑全球经济结构，国际竞争加剧、地缘政治冲突、供应链动荡等不确定事件给全球经济带来剧烈动荡，全球金融市场调整压力加大。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形势和异常严峻的发展环境，公司近年出口业务占比持续增长，若国际宏观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对公司将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为有效应对宏观经济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对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信息进行广泛收集，及时跟踪和分析研究，准确并深入领会政策文件精神，提高对未来趋势的判断力和准确度。对于重大政策变革及重要时点的行业趋势变化，及时提醒公司内部提高关注度并做好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风险应对。同时，公司将审慎评估宏观经济和政策风险，结合

内外部环境变化，对职责领域中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进行识别、分析和评价，在此基础上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充分利用和挖掘积极发展条件，确保公司稳定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4月18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20230418》(编号：20230418)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20230418》(编号：20230418)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20230418》(编号：20230418)
2023年05月18日	全景·路演天下 (http://rs.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20230518》(编号：20230518)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20230518》(编号：20230518)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等20230518》(编号：20230518)
2023年08月24日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调研活动信息20230824》(编号：20230824)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调研活动信息20230824》(编号：20230824)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瑞丰新材：300910瑞丰新材调研活动信息20230824》(编号：20230824)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同时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了自身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现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成员包含行业专家、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人士，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各位董事均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勤勉的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地作出判断并发表意见。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履行其职责，运行情况良好。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薪酬政策及方案的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权激励考核由绩效管理部门负责，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公司业务与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相互独立，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和研发系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公司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

2、机构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体系，并制定了相关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建立了研发、生产、采购、销售、财务等部门，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销售系统。公司独立办公、独立运行、与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或上下级关系的情形。

公司人员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均只在公司任职并领薪，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号。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4.02%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01%	2023 年 06 月 07 日	2023 年 06 月 07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07%	2023 年 06 月 15 日	2023 年 06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时股东大会			日	日	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33%	2023年08月07日	2023年08月07日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01%	2023年11月08日	2023年11月08日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郭春萱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2015年07月01日	2024年05月07日	55,833,133	0	0	50,876,820	106,709,953	202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9股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7月01日	2024年05月07日						
尚庆春	男	46	董事	现任	2015年07月01日	2024年05月07日	704,999	0	0	919,499	1,624,498	202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9
			财务总监	现任	2015年07月01日	2024年05月07日						

			董事会 秘书	现任	2015 年 05 月 07 日	2024 年 05 月 07 日						股及 第二 类限 制性 股票 归属
马振 方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5 年 07 月 01 日	2024 年 05 月 07 日	535,03 5	0	0	606,04 9	1,141, 084	2022 年度 权益 分派 每 10 股转 增 9 股及 第二 类限 制性 股票 归属
			副总理	现任	2015 年 07 月 01 日	2024 年 05 月 07 日						
陈立 功	男	58	董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05 日	2024 年 05 月 07 日	0	0	0	195,28 4	195,28 4	2022 年度 权益 分派 每 10 股转 增 9 股及 第二 类限 制性 股票 归属
			副总理	现任	2021 年 01 月 19 日	2024 年 05 月 07 日						
黄茂 生	男	50	董事	离任	2019 年 11 月 21 日	2023 年 05 月 27 日	0	0	0	0	0	
王雷	男	38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6 月 15 日	2024 年 05 月 07 日	0	0	0	0	0	
李锐	男	64	董事	离任	2019 年 11 月 21 日	2023 年 04 月 06 日	0	0	0	0	0	
段海 涛	男	42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4 年 05 月 07 日	0	0	0	758,34 9	758,34 9	2022 年度 权益 分派 每 10 股转 增 9 股及 第二 类限 制性 股票 归属

杨东升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9月20日	2023年04月27日	0	0	0	0	0	
陈其锁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27日	2024年05月07日	0	0	0	0	0	
成先平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07日	2024年05月07日	0	0	0	0	0	
刘双红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03月15日	2024年05月07日	0	0	0	0	0	
张勇	男	6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9年09月18日	2024年05月07日	1,484,720	0	0	1,336,248	2,820,968	202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9股
陈铮	女	41	职工监事	现任	2021年10月22日	2024年05月07日	0	0	0	0	0	
张连山	男	60	监事	离任	2021年11月10日	2023年11月08日	0	0	0	0	0	
申海时	女	37	监事	现任	2023年11月08日	2024年05月07日	0	0	0	0	0	
王少辉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015年07月01日	2024年05月07日	510,035	0	0	573,032	1,083,067	202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9股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李万英	女	5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8月20日	2024年05月07日	0	0	0	191,214	191,214	2022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转增9股及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
合计	--	--	--	--	--	--	59,067,922	0	0	55,456,495	114,524,41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锐	董事	离任	2023年04月06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段海涛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4月2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非独立董事
黄茂生	董事	离任	2023年05月27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王雷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6月15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非独立董事
杨东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27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已满六年
陈其锁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4月27日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
张连山	监事	离任	2023年11月08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申海时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11月08日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郭春萱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85年1月至1987年11月，任湖北鄂城钢铁厂车间主任；1987年12月至1992年12月，任新乡市化工研究所技术员；1993年1月至1996年10月，任新乡市瑞达高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1996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瑞丰有限董事长；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兼任子公司沧州润孚执行董事、锦州豪润达董事长、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董事、瑞丰香港董事、新乡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上海市润滑油品行业协会添加剂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郭春萱先生作为发明人之一主持或参与了“一种二异辛基二硫代磷酸锌盐的制备方法”、“一种二烷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酯的制备方法”等发明专利技术的研发工作，曾荣获“中原企业家领军人才”、“河南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先进个人”、“新乡市五一劳动奖章”、“新乡市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

(2) 马振方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7月出生，专科学历，1988年毕业于新乡师范专科学校，取得专科学历，专业类型为化学。1988年7月至1991年7月，任辉县第五中学教师；1991年8月至1998年1月，任新乡市中药厂财务科长；1998年2月至2002年7月，历任佐今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副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03年12月，任河南佐今明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1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销售经理、物流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上海萱润执行董事、总经理。

(3) 尚庆春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2013年取得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专业背景为工商管理。2004年3月至2010年2月，任河南正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10年3月至2011年4月，任河南农开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经理；2011年5月至2015年6月任瑞

丰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现兼任锦州豪润达董事、沧州润孚监事、上海萱润监事，河南润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瑞丰宏泰董事长、濮阳瑞丰监事、河南正永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

(4) 陈立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突出贡献专家、重庆市化学化工领域学术技术带头人。1986年9月至1989年6月在清华大学摩擦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从事客座研究,于1989年6月获应用化学专业工学硕士;1989年7月起任后勤工程学院油料应用教研室助教、讲师;1996年6月在后勤工程学院获应用化学专业博士学位;1996年7月至2016年12月在后勤工程学院油料应用与管理工程系等单位从事新型润滑材料、液体燃料及添加剂的教学与科研工作,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教研室主任,系副主任等职;2017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首席科学家兼润滑油添加剂研究院院长,2021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科学家,2022年5月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先后承担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庆市重大科技专项等省部级科研项目24项,在国内外发表论文126篇,获国家发明专利13项,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一、二等奖共6项。

(5) 段海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5年毕业于河南机电高等专科学校,取得专科学历,专业类型为文秘与办公自动化。2005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2018年6月至2021年11月任公司监事,历任行政部人事专员、行政部副经理、人事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人力资源部经理。

(6) 王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2013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大学,获得工学博士学位,专业背景为应用化学。2013年7月至2017年2月在中石化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过程工程研究室中级工程师、副主任师;2017年2月至2018年3月在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局挂职,2018年3月至12月任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局证券事务主管;2018年12月至今在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资本和金融事业部工作,历任战略研究和规划室主管、投资和价值管理室主管、高级主管、副经理。现任资本和金融事业部投资和价值管理室副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职务。

(7) 陈其锁,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8月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现任鹏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合伙人,凯盛新能独立董事,拥有20年以上境内、外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熟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会计准则。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8) 成先平先生,男,1964年3月,河南辉县人,中共党员,1986年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律系。1982年9月至1986年6月就读于武汉大学法律系,1986年7月进入郑州大学工作至今。现就职于郑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讲《国际经济法学》及《国际投资法学》等课程;先后撰写出版《中国外资投资企业法律制度重建研究》和《外资并购法制机理研究》两部专著,主编出版《国际经济法学》教材三部,发表《论现代公司法的基石——有限责任理论的相对化》、《论外商投资企业行为能力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外商投资房地产的法律思考》及《预期违约立法完善》等论文。河南郑声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安阳钢铁独立董事、兼任河南省国际法学研究会副会长、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9) 刘双红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91年毕业于中国石油大学,取得工学硕士学位,专业为应用化学。1991年3月至2016年7月,任海军后勤技术装备研究所油料应用研究室主任;2016年8月至2017年5月,离职在家休息;2017年6月至2019年6月,任深圳市奥科宝特种油剂有限公司顾问,2019年7月任深圳市馨艺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3月至2021年10月,任深圳市尤云雾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三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10) 张勇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1999年毕业于南京政治学院,取得会计学本科学位,专业背景为会计学。1986年6月至1990年8月任河南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会计,1990年8月至1999年6月任河南省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经理,1999年6月至今任河南省中新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监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 陈铮,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毕业于河南理工大学,取得学士学位,专业背景为人力资源管理。2007年12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人力资源专员、人力资源主管、行政部副经理。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行政管理部经理。

(12) 申海时，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6月出生，大专学历。2009年至2010年在新乡市惟德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7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先后担任质检员、质量工程师工作。现任公司监事。

(13) 王少辉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高中毕业。1991年3月至2002年3月，历任新乡市工贸中心办公室主任、党办主任；2002年4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14) 李万英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中国石化突出贡献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88年毕业于辽宁石油化工大学石油加工专业。1988年7月至2021年2月在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处副处长、研究院院长、党委书记、研发总监职务；2020年5月至2021年5月在上海海润添加剂有限公司任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2月至2022年4月兼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汽车燃料与润滑油分会副主任委员、全国石油产品和润滑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李万英女士从事润滑油技术工作三十余年，主要从事润滑油研发、标准化、生产工艺、技术服务及大客户开发等工作，获国家级管理创新二等奖1项，省部级奖项26项，授权专利32项。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雷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是
陈其锁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是
陈其锁	凯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成先平	郑州大学	教师			是
成先平	河南郑声律师事务所	律师			是
成先平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双红	深圳市三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张勇	河南省中新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副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董监高有在其他单位任职外其他董监高没有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董事、高管在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或全资子公司内任职的，未计入“其他单位任职”，已在其简历中详细披露。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对王少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31号），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26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收到河南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2、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73号），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25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河南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审议；监事报酬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后报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其中董事、监事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发生的交通费自行承担。根据《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其他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管薪酬实际支付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春萱	男	59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123.14	否
尚庆春	男	46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302.88	否
马振方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22.88	否
陈立功	男	5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00.51	否
杨东升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4	否
陈其锁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李锐	男	64	董事	离任	2.4	否
段海涛	男	42	董事	现任	27.75	否
成先平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黄茂生	男	50	董事	离任	0	是
王雷	男	38	董事	现任	0	是
刘双红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王少辉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122.88	否
李万英	女	57	副总经理	现任	300.15	否
张勇	男	60	监事会主席	现任	9.6	否
张连山	男	60	职工监事	离任	14.43	否
陈铮	女	41	职工监事	现任	35.98	否
申海时	女	37	监事	现任	13.83	否
合计	--	--	--	--	2,395.6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06日	2023年04月07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披露的《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04月20日	2023年04月2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05月22日	2023年05月23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05月30日	2023年05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07月21日	2023年07月22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2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08月23日	2023年08月2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10月23日	2023年10月2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12月29日	2023年12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春萱	8	8	0	0	0	否	5
尚庆春	8	8	0	0	0	否	5
马振方	8	8	0	0	0	否	5
陈立功	8	8	0	0	0	否	5
段海涛	5	5	0	0	0	否	5
王雷	5	5	0	0	0	否	3
黄茂生	3	3	0	0	0	否	2
陈其锁	7	7	0	0	0	否	4
杨东升	1	1	0	0	0	否	1
成先平	8	8	0	0	0	否	5

刘双红	8	8	0	0	0	否	5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独立董事通过电话、参会及现场考察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完善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董事、监事的薪酬、超募资金永久补流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郭春萱、刘双红、成先平、杨东升、黄茂生	3	2023年03月24日	1.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不适用
	郭春萱、刘双红、成先平、陈其锁、王雷		2023年10月13日	1.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不适用
	郭春萱、刘双红、成先平、陈其锁、王雷		2023年12月21日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杨东升、郭春萱、成先	4	2023年03月24日	1.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	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审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监	不适用

平、李锐、刘双红				<p>监察部 2022 年度工作总结暨 2023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 <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及其 < 摘要 > 的议案》</p> <p>3. 审议《关于 < 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 > 的议案》</p> <p>4. 审议《关于 <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的议案》</p> <p>5. 审议《关于 <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的议案》</p> <p>6.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7.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计建设，对隐患风险进行梳理排查，对于发现的问题落实整改。</p>	<p>督、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p>	
杨东升、郭春萱、成先平、刘双红			2023 年 04 月 14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议案》	加强公司风险防范意识，要严格执行内控制度。	与证券事务部、财务部、审计监察部充分沟通了解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不适用
杨东升、郭春萱、成先平、刘双红、段海涛			2023 年 08 月 11 日	<p>1. 审议《关于公司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 及其 < 摘要 > 的议案》</p> <p>2. 审议《关于公司 <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p>		与证券事务部、财务部、审计监察部充分沟通了解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不适用

				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监察部 2023 年半年度工作总结暨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陈其锁、郭春萱、成先平、刘双红、段海涛		2023 年 10 月 13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开展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审计监察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暨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与证券事务部、财务部、审计监察部充分沟通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成先平、尚庆春、刘双红	2	2023 年 03 月 24 日	1. 审议《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不适用
	成先平、尚庆春、刘双红		2023 年 05 月 12 日	1. 审议《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的议案》 2. 审议《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不适用

				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刘双红、郭春莹、成先平	2	2023年03月24日	1. 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不适用
	刘双红、郭春莹、成先平		2023年05月25日	1. 审议《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与会委员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不适用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16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63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22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76
销售人员	67
技术人员	182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280
合计	1,2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79

本科	219
大中专	656
高中以下	272
合计	1,226

2、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医疗、养老等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及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科学的绩效管理体系，采用了岗位薪酬结合能力薪酬共同发展的混合薪酬模式，科学合理的保障了员工切身利益；公司积极组织开展各种形式多样的活动，丰富职工的文化生活，增强员工归属感和满意度。

3、培训计划

公司为提升车间基层管理干部（工段长、班长）管理能力，聘请咨询机构，启动“基石计划-精英班一期”的培训项目，现有班组长及核心骨干 108 人参训，历时 8 个月，系统地学习有关班组管理知识，交流班组管理经验，不断提升班组长的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持续开展后备梯队人才的培养，通过开展管理知识分享、现场项目实施、管理技能提升培训等，持续夯实基层人员管理水平。

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开展新员工岗前培训实训，并对在职员工开展专业和技能提升培训，尤其是重视高技能人才培养，为员工技能提升提供了优良资源平台；公司安全环保部负责对新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内容包括职业安全、生产安全基础知识；各类危机事件的识别、应急措施和处理流程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公司以 2022 年年末总股本 150,000,000 股为基数，进行如下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4,500.00 万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9 股，共计转增 135,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85,000,000 股。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披露《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5 月 12 日。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工作。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后为基数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74,696,479.3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74,696,479.30
可分配利润（元）	1,068,426,370.1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648.56 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0,778.76 万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77.88 万元，扣减 2023 年已发 2022 年度现金股利 34,5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06,842.64 万元，公司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为 107,061.16 万元。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本期可供分配的利润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依据。</p> <p>基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积极合理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 元（含税），预计总计派发现金股利不超过 374,696,479.30 元，预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1.78%。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p> <p>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出现股权激励行权、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情形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 元（含税），相应变动现金股利分配总额。</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同意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41.83 元/股

调整为 41.03 元/股；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自愿放弃限制性股票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原因合计作废 712,522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同意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41.03 元/股调整为 20.38 元/股，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673.7478 万股相应调整为 1,280.12082 万股；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归属，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 3,228,061 股，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上市流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郭春萱	董事长、总经理	45.94	2,090,000	627,000	0	20.38	627,000
尚庆春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45.94	950,000	285,000	0	20.38	285,000
马振方	董事、副总经理	45.94	950,000	124,517	0	20.38	124,517
陈立功	董事副总经理	45.94	1,140,000	195,284	0	20.38	195,284
段海涛	董事	45.94	52,250	14,788	0	20.38	14,788
王少辉	副总经理	45.94	380,000	114,000	0	20.38	114,000
李万英	副总经理	45.94	760,000	191,214	0	20.38	191,214
合计	--	--	6,322,250.00	1,551,803.00	0	--	1,551,803.00
备注（如有）	公司采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为激励工具，待满足归属条件后，公司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将股票登记至激励对象账户。（报告期内，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已完成归属。）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统一聘任，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评价及能力评估进行确认，以当年净资产收益率及净利润实现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激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经营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的业绩激励机制，报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标准薪酬和业绩奖励相结合的薪酬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职，圆满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薪酬方案制定公平、合理，薪酬发放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一套设计科学适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监察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1) 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监察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其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的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2)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管理机构，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内控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明确具体责任人，发挥表率作用。公司对组织架构和内部机构进行了全面梳理，并建立了评估调整机制，定期对组织架构设计和运行的效率和效果进行综合评价。

(3) 加强内部控制培训及学习。公司及时组织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规培训，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03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财务报告	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反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①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1%；②错报金额≥营业收入 1%；③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5%；④错报金额≥净资产 1%。重要缺陷：①资产总额 0.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1%；②营业收入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 1%；③利润总额 3%≤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5%；④净资产 0.5%≤错报金额<净资产 1%。一般缺陷：①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0.5%；②错报金额<营业收入 0.5%；③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3%；④错报金额<净资产 0.5%。	重大缺陷：是指金额在 1000.00 万元(含)以上，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要缺陷：是指金额在 500.00 万(含)—1000.00 万元之间，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一般缺陷：是指金额在 500.00 万元以下的，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瑞丰新材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序号	法律、法规、标准及其他要求	最新修改施行日期	实施日期	颁布部门	文号/标准编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1.1	1989.12.26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18.12.29	2003.9.1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主席令第二十四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8.1.1	2008.6.1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8.10.26	2000.9.1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	2022.6.5	1997.3.1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过	主席令第 104 号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020.9.1	2005.4.1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7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013.12.7	2002.1.26		国务院令 第 344 号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持有新乡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证书编号为：914107006149375190001V 号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27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平均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间接排放	1	厂区	37.97mg/L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DB41/1135—2016	3.840059 吨	8.266300 吨/年	无超标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氨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	1.689mg/L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	0.191091 吨	0.413300 吨/年	无超标情况

							准》 DB41/1 135— 2016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总磷	间接排放	1	厂区	0.267mg/L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 DB41/135—2016	0.027159吨	0.918698吨/年	无超标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总氮	间接排放	1	厂区	8.942mg/L	《化工行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 DB41/135—2016	0.918291吨	9.186975吨/年	无超标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处理达标后排放	5	厂区	0.596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颗粒物排放总量 0.119128吨	颗粒物排放总量: 2.089579吨/年	无超标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处理达标后排放	5	厂区	1.937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恶臭污染物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0.271103吨	二氧化硫排放总量: 4.577500吨/年	无超标情况

							排放标准》GB 14554-93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处理达标后排放	5	厂区	21.1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2.237063 吨	氮氧化物排放总量: 21.004670 吨/年	无超标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VOCs	处理达标后排放	7	厂区	6.055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VOCs 排放总量 0.938834 吨	VOCs 排放总量: 16.238300 吨/年	无超标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弃物	废矿物油、废催化剂、废油、废包装物、废活性炭	有资质单位接收处置	1	危险废弃物暂存库	-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版)	253.55 吨	-	无超标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弃物	废 UV 灯管	自行暂存	1	危险废弃物暂存库	-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2021 版)	0.03 吨	-	无超标情况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环境因素识别、突发性环境应急预案等内部规章制度，按要求处理进行三废处理。

公司目前厂内建有一座 10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位于厂区办公楼北侧，污水处理站采用的治理工艺为：气浮除油+臭氧预处理+初沉池+调节池+水解酸化+厌氧进水池+厌氧反应器+AO+沉淀池+（高级氧化）+斜管沉淀工艺。

现有工程已经建成 10000m³/h 废气焚烧炉，主要用于处理含硫废气、工艺废气等。

生产线板框压滤废气等分别送至左/右路 VOCs 治理设施，采用“水喷淋+光氧+活性炭吸附”工艺进行处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按照规范标准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属地环境监管部门认定资质专家评审后，并在属地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在生产现场配备有符合要求的安全环保应急救援工具、材料，并按年度培训演练工作计划组织开展环境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的演练，对演练情况进行总结评估持续改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国家环保相关法规、标准规定，制定了全厂的废水、废气、噪声等环境污染因子的年度检测计划，明确了各污染物排放的检测频次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与有对应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签订了年度检测合同，并严格按照检测频次要求定期对相关环境因子进行检测。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支出为人民币 2763.85 万元，包括环保设备及污染物处理设施的投入等，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加强各生产单位能源管理工作，大力推广应用目前行业先进的节能技术与装备，开展节能技改工作。开展高耗能通用设备节能改造、余热高效回收利用，提升工业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将能源管理与信息化建设相结合，通过互联网技术完善生产制造体系，实现生产管理精益化、提高生产效率、能源统筹，以减少能源浪费和 CO₂ 排放。

完善节能管理体系，健全节能管理的各项制度，完善、健全能源计量管理。对主要用能车间配齐次级能源计量器具。按月核算能耗情况，进行能源统计分析，为节能降耗提供科学的数据。

对低氮燃烧天然气导热油炉改进，通过增设热风循环系统，配置氧量计，烟气温度表，和合适的压力表等措施，使油炉有较好的运行效率。

采用节电器、变频技术、智能电容补偿设备等减少蒸汽、电消耗。通过蒸汽、电、天然气的消耗量降低达到减少碳排放量的目的。

通过工艺改进技术，车间部分清洗由水改油，清洗后的溶液可回收利用，节约了能耗，同时减少了废水的产生。

公司坚持不断地向员工宣传环保知识，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通过全员的共同努力，实现企业与环境和谐共存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以“致力于成为全球重要的润滑油添加剂供应商”为愿景，以“提供润滑精华，助力环境友好；聚焦客户挑战，实现客户价值”为企业使命，以“创新、责任、合作、价值”为企业核心价值观。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理念，为员工的成长和进步创造相互信任、相互尊重的文化氛围，为员工的职业规划提供更多的机遇和空间，力求员工的价值和企业的价值同步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相互促进。公司秉持高度的责任感，在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员工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责任、社会责任及公益等方面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公司治理与监督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和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2）与投资者的信息披露与沟通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分别规范了信息披露的管理、范围、内容、程序、方式和媒体，与投资者关系的维护管理及保密要求等，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公平性，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及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增进与投资者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3）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股东和债权人是企业生存的重要生命线，股东和债权人的认可是企业永续发展的动力，对股东负责，保护债权人权益是公司最重要的义务之一。

①完善内控，保障股东权益。完善的内控制度有利于公司规范运行，有利于股东和债权人切实保护自己的权益不受侵害。公司加大内审内控力度，细化半年度内审工作，落实到管理和生产的每一个环节，实地测评业务流程过程，对存在的风险提出优化建议。

②稳健发展，保障分红。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成立以来，本着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的核心理念，公司在恰当的时机进行分红，给投资者带来丰厚的价值回报。

③严守合同，稳固商业信用。公司主要与中国工商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招商银行、广发银行等开展业务合作。公司通过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按制度管理使用银行贷款并按期归还本息，按募投项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④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合同及制度，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双发良好的合作关系，从未发生任何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2、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

供应商和客户是公司的重要合作伙伴，没有外部合作伙伴的帮助就没有公司的发展，公司对供应商和客户坚持精诚合作、相互信任、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

（1）与供应商共建双赢

①完善采购流程，创造公平竞争环境

公司通过建立并持续优化采购流程与采购制度，推行公开招标和阳光采购，严格按照供应商准入流程及采购流程进行采购，保障采购各环节公开透明，未发生暗箱操作、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等情形。

公司使用云友采线上采购系统，采购业务线上流转，实现全流程监管；与 ERP 无缝集成，从请购需求到采购执行、从采购订单到入库对账及发票协同，真正实现采购业务一体化。提高工作效率，保障阳光采购透明度。

②坚持诚信交易、形成稳定伙伴关系，保障供应稳定

公司通过全球市场进行多元化采购，不断扩大主要原料货源，强化了成本控制，优化了货源供给。与供应商的沟通坚持平等、公正、信息保密的原则，以此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

（2）与客户共谋发展

①产品质量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对每个生产工序严格按照质量控制流程执行。公司遵守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关于产品质量的技术标准，公司成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质量纠纷，也不存在因严重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瑞丰新材坚持以顾客为中心，围绕客户需求进行技术创新、营销创新，塑造瑞丰品牌，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靠的是“创新、责任、合作、价值”的价值观，靠的是“诚信、共赢”的营销理念，通过营销理念加强了营销团队的凝聚力，避免无序竞争对瑞丰新材的冲击，保证和实现公司、顾客、供应商的共赢局面。

公司坚持以“提供润滑精华，助力环境友好；聚焦客户挑战，实现客户价值”为使命的经营理念，全方位创造良好的营销推广的硬条件和软环境。公司以科技为导向，以专业服务团队为依托，以客户为中心，个性化满足不同用户需求，让客户得到超值的产品和愉悦的服务。

②产品服务

一流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技术服务，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前和售后服务，确保客户享受高质、高效的服务解决方案。通过行业展会、新品推介会、公司高层定期走访战略供应商、客户等方式进行相互沟通。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客户关系的维护，始终坚持诚信为本，忠实履行服务承诺，将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各项工作的准绳，重视与客户的共赢关系，建立畅通的沟通机制，及时听取客户的意见及建议，并迅速做出回应，得到了客户高度信任，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良性的合作关系。在业务合作中，公司能够以客户利益为重，为客户提供切实可行的全方位服务，努力提高客户满意度，与客户建立可持续的、互利共赢的合作关系。

为更好地为客户服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满意度调查制度，除不定期走访客户、邀请客户到公司参观外，每年定期向主要客户发放《客户满意度调查表》，了解客户需求，听取客户评价，不断完善服务方式，提高服务质量。在不断完善自己的营销体系的同时，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对客户面临的困难和合理诉求予以解决和支持，通过团队的不懈努力，客户满意度逐年提高。

（3）产权保护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和技术工艺的迅速积累，公司愈发重视产品的技术研发、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并制定了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对知识产权的申请、管理及保护工作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企业技术领导小组是本公司知识产权的领导机构，负责对本企业知识产权的宏观管理。另外，公司与北京集佳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北京汇信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北京星通盈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协助公司专利申报代理，保证专利申报的合法合规以及专利的维护工作。同时公司也充分尊重他人的知识产权，鼓励和保护公平竞争，制止不正当竞争行为，权利维护他人的权益不受侵害。

3、员工权益保护

（1）员工培训与教育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职业发展规划，倡导职业教育与通用教育相结合、内部教育与外部教育相结合的培训模式，鼓励员工依照自身需求，有针对性地开展精益生产、营销知识、办公技能等多层次多方面的培训内容，以提升员工的综合

素质。开展员工学习意识、技能培训，设立有利于员工提升的职业发展通道，追求企业效益的最大化，造福员工。公司积极举行内外部培训并部署网上学习平台“云学堂”，有效覆盖全体员工。

公司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提高员工凝聚力，公司通过公司网站、企业微信公众号、内部通讯软件等线下及线上渠道宣传企业文化，宣传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提升员工文化素养，形成具有瑞丰新材特色的企业文化。

（2）员工薪酬与晋升

①薪酬增长计划

薪酬的高低，无疑是吸引和争夺人才的一个关键性因素。公司为了吸引优秀人才，培养以岗位与能力为基础、注重绩效与创新的薪酬文化，制定了科学有效的《薪酬管理制度》。

除建立科学的《薪酬管理制度》外，公司每年设立最有价值员工、敬业爱岗以及董事长年度特别奖等，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和敬业爱岗精神。

员工工资等薪酬及时发放，员工各类社会保险及时足额缴纳，无拖欠、克扣员工薪资的现象。

②员工晋升

公司遵循组织结构扁平化理念，以宽带薪酬为原则，建立并执行《薪酬管理制度》，以 21 级职层薪酬等级，设计 21 级岗位薪酬标准，据以拓宽员工晋升渠道。

公司采取多项措施保障职工公平竞争、晋升，其中对中层管理者执行绩效计划书考核模式，据其考评结果进行职级及薪酬调整；对各部门及员工执行部门考核制度，据其考评结果进行部门员工晋升比例。

（3）身心健康

①职工关怀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充分保障员工的权益，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确保劳动合同及时规范签订，依法足额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的激励、社保等薪酬和福利制度，做好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预防措施，建立员工权益保障机制、沟通机制。稳步提高员工薪酬，积极促进员工成长，创造安全和谐的工作环境，持续提高员工满意度。

公司关心员工精神食粮，建设“读书角”，藏书量 2000 余册，以供员工阅读，丰富各种知识；为了进一步适应 90、00 后员工的阅读习惯和方式，积极发挥现代化化的网络优势，建立“瑞丰新材”群，不定期发布推荐优秀励志电子文章，受到大家的好评。

②多彩活动及福利

I.感恩女神节活动。3 月 8 日是女性员工的专属节日，为了表达对女性员工的关爱，公司组织了“感恩女神节”活动，给各位女性员工提供精美的礼品及节日的问候。

II.“夏季送清凉活动”。炎炎夏日，为了表示对不畏高温坚守在一线岗位员工的感谢，公司组织夏季送清凉活动，为一线员工送去雪糕、西瓜等防暑降温用品。

III.趣味运动会及登山活动。为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加强员工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和谐发展。公司组织了趣味运动会、登山等活动。

IV.员工生日会。为体现公司对员工的关怀，培养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公司每月组织生日会，给当月过生日的员工送去生日礼物及问候。

V.除以上活动和福利外，公司员工还享受节假日福利、免费工作餐、私车公用补贴、话费补助等福利。

4、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责任

（1）环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建设环境友好型、资源节约型社会的号召，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国家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地方环境保护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企业环保义务，把环境保护作为促进公司发展、增加效益和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手段。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法规遭到相关部门重大罚款及遭受非经济处罚的情况。

公司为响应国家有关加强雾霾治理的精神，对公司有关生产环保设施进行了大幅度改扩建和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并严格控制污染物的排放；加大环保投入，加强环保技术的研究，改进装备，加强污染物的综合利用，逐步消减污染物排放量，从根本上完成环境治理任务。

（2）可持续利用资源

公司始终坚持健康、节能、绿色、环保生产，致力于追求零污染、零排放的理想化环保目标，践行环境友好及能源节约型发展；公司在生产过程产生的一切废料均可以循环利用，整个生产过程基本是低碳化、零排放。在已建项目、新、改、扩建项目中，研发和引进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降低物质和能源消耗、节能减排。

在废水治理环节，公司目前建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厂区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冷却用水循环使用，必要时补充蒸发水份，有效降低对水资源的消耗，节约水资源。

公司重视节能办公，坚持从自身做起，从身边的点滴小事做起，加强低碳和环保宣传，倡导低碳生活，绿色办公。倡导全体员工节约每一度电、每一张纸、每一滴水，将节能落实到责任人，做到人走灯灭，使全公司每一个员工都自觉地提高节约能源意识，杜绝浪费、提高效益的观念已经融入到公司企业文化中，充分利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使用友空间、微信订阅号等，逐步推行无纸化办公。

（3）环境绩效管理

公司聘请了独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河南中弘国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定期对公司的废气、废水、噪音等进行检测，相关检测结果显示公司污染物排放均达标。2016 年建设了废水自动监控单点基站，2018 年新增氨氮在线自动监测仪、总磷在线自动监测仪。上述设备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2018 年 6 月 5 日通过新乡市环保局废水自动监控设施核查、审核，与环保局联网，对废水进行实时监测。

认真践行环境友好型及能源节约型社会发展理念，切实推进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是企业践行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 ISO14001 要求，紧紧围绕环境因素和环境影响的管理核心，明确了相关责任主体在生产经营中的环保责任，确保公司污染治理工作的正常开展，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环境运行控制程序，遵照《环保法》的规定，贯彻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从厂房布局、工艺流程、设备选择等方面认真考虑，确保不对环境造成污染。

5、社会责任及公益

（1）促进就业、缓解社会压力

公司把引进和稳定员工就业作为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之一。公司不断建立和完善招聘渠道和就业计划，公司不断建立和完善招聘渠道和就业计划，公司现有员工 1226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12 人，具有中级职称的 21 人，具有初级职称的 73 人；其中博士 3 人，硕士研究生 76 人，本科生 219 人，大中专生 656 人，高中及以下 272 人。

公司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续培训教育，使员工们胜任其工作岗位。

公司制定并执行具有可持续性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覆盖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薪酬、考核、晋升、奖惩、掌握国家秘密或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的限制性规定等。

（2）依法纳税

公司以“遵守税收法规、依法诚信合理纳税”作为经营宗旨之一，以纳税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为荣。

公司和税务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税收法律、法规和政策，据实开展税务工作，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强化税务管理，有效防控并降低纳税风险。

（3）社会责任及公益

公司致力于发展的同时，主动履行社会责任，通过捐资助学、扶贫济困等多种方式和途径，树立卓越的企业形象。

（4）热心公益、精准扶贫

公司一直积极支持文化、教育、慈善等公益事业。公司多次为新乡县农村捐款，资助地方加快新农村建设。公司积极响应县民政局“百企帮百村”的扶贫工作号召，与大召营镇前高庄村、太公镇后太公泉村结成帮扶对子，通过加强当地基础设施建设，对特殊群体进行重点帮扶，支持当地产业，加强当地防疫及应急防灾等措施，合力共推美丽乡村振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安全生产是公司一体化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 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始终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遵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行业安全生产特点和组织机构形式，设立了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了一系列较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并注重各项规章制度贯彻执行情况，使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保障了生产的正常进行和职工的人身安全与健康。

1、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部门有关规定制定并执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管理量化考核奖惩办法》《安全生产会议管理制度》《安全危害因素识别与风险评价管理规定》《压力容器、管道安全管理规定》《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操作规程》《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制度》《仓库、罐区安全管理制度》等多项安全方面的制度，确保公司安全生产。

2、生产安全投入

公司重视安全生产投入，将员工的生命安全视为头等大事，不断加大安全生产的技术更新，保证投入安全生产所需的资金、人力、财物及时和足额到位。公司积极组织开展生产设备的经常性维护管理，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切实做到安全生产。

3、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和报告机制

公司建立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建立专门的应急指挥部门，配备专业队伍和必要的专业器材等，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时能够做到临危不乱，按照预定程序有条不紊地处理好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尽快消除事故产生的影响，同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报告，不得迟报、谎报和瞒报。安全生产实行严格的责任追究制度。

4、职工安全培训教育

通过培训教育，让员工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提高防范灾害的技能和水平。培训教育成为经常化、制度化，做到警钟长鸣，不能有丝毫放松和懈怠。对于特殊作业人员和特殊资质要求的生产岗位，因工作接触的不安全因素较多，依法实行资格认证制度，持证上岗。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一直积极支持文化、教育、慈善等公益事业。公司多次为新乡县农村捐款，资助地方加快新农村建设。公司积极响应县民政局“百企帮百村”的扶贫工作号召，与大召营镇前高庄村、太公镇后太公泉村结成帮扶对子，通过加强当地基础设施建设，对特殊群体进行重点帮扶，支持当地产业，加强当地防疫及应急防灾等措施，合力共推美丽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	限售及减持承诺	附一	2020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马振方、尚庆春、王少辉	限售及减持承诺	附二	2020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王素花、乔梁、新乡县鸿润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西藏伊诺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阮荣林、李贞和、安阳惠通高创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未闻	限售及减持承诺	附三	2020年11月27日	2021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张勇、段海涛、周利强	限售及减持承诺	附四	2020年11月27日	2021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松禾国创新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限售及减持承诺	附五	2020年11月27日	2021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限售及减持承诺	附六	2020年11月27日	2021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限售及减持承诺	附七	2020年11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	履行完毕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附八	2020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附九	2020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马振方、尚庆春、王晓东、	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附十	2020年11月27日	2023年11月27日	履行完毕

李锐、黄茂生、王少辉、董志辉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附十一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附十二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附十三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马振方、尚庆春、王晓东、李锐、黄茂生、王少辉、董志辉、刘双红、赵虎林、杨东升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附十四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分配的承诺	附十五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附十六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附十七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马振方、尚庆春、王晓东、李锐、黄茂生、王少辉、董志辉、刘双红、赵虎林、杨东升、张勇、段海涛、周利强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附十八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附十九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马振方、尚庆春、王晓东、李锐、黄茂生、王少辉、董志辉、刘双红、赵虎林、杨东升、张勇、段海涛、周利强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附二十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附二十一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松禾国创新能	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附二十二	2020年11月2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前海方舟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 萱	关于避免对公 司资金占用的 承诺	附二十三	2020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马振方、尚庆 春、王晓东、 李锐、黄茂 生、王少辉、 董志辉、刘双 红、赵虎林、 杨东升、张 勇、段海涛、 周利强	关于避免对公 司资金占用的 承诺	附二十四	2020 年 11 月 27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 2021 年 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全体激 励对象	股权激励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 披露文件中有 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导 致不符合授予 权益或行使权 益安排的，激 励对象自相关 信息披露文件 被确认存在虚 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 遗漏后，将股 权激励计划所 获得的全部利 益返还公司。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新乡市瑞丰新 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 激励对象依本 激励计划获取 有关限制性股 票提供贷款以 及其他任何形 式的财务资 助，包括为其 贷款提供担 保。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郭春萱、尚庆 春、马振方、 王少辉、陈立 功、李万英	股权激励承诺	在本激励计划 中第一个归属 期内实际归属 的限制性股 票，自该期限 限制性股票可 归属之日起的 18 个月内，不 减持、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人 管理本人持有 的	2021 年 12 月 27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正常履行中

			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票；同时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上述人员在减持本激励计划所归属的股票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激励计划公告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数量、股份价格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p>附一：自瑞丰新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瑞丰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瑞丰新材回购该部分股份。瑞丰新材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5 月 27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瑞丰新材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在本人担任瑞丰新材董事长、总经理期间，本人将向瑞丰新材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瑞丰新材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规定。</p> <p>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p> <p>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瑞丰新材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瑞丰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瑞丰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附二：自瑞丰新材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亦不由瑞丰新材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瑞丰新材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1 年 5 月 27 日，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p> <p>在本人担任瑞丰新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瑞丰新材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瑞丰新材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本人不</p>						

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瑞丰新材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瑞丰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瑞丰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三：自瑞丰新材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单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亦不由瑞丰新材回购本单位\本人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上述锁定期满后若进行股份减持的，本单位\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在解除锁定股份数量范围内减持；减持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本单位\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单位\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瑞丰新材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之承诺事项给瑞丰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本人将向瑞丰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四：自瑞丰新材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亦不由瑞丰新材回购本人现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

在本人担任瑞丰新材监事期间，本人将向瑞丰新材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瑞丰新材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瑞丰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瑞丰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五：自瑞丰新材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亦不由瑞丰新材回购本单位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如本单位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如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不低于瑞丰新材上市前上一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本单位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瑞丰新材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之承诺事项给瑞丰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瑞丰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六：自瑞丰新材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亦不由瑞丰新材回购本单位现已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如本单位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瑞丰新材股份数量的 100%，减持价格（如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不低于发行价。

本单位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瑞丰新材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之承诺事项给瑞丰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瑞丰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七：自瑞丰新材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完成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内且自瑞丰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瑞丰新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瑞丰新材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本单位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瑞丰新材股份数量的 100%，减持价格（如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不低于瑞丰新材上市前上一年度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本单位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单位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瑞丰新材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瑞丰新材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瑞丰新材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向瑞丰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八：为维护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本公司特承诺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公司将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附九：本人系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的股价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本人特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附十：本人系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为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的股价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本人特承诺如下：

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附十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公司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买回程序。

附十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公司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买回程序。

附十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承诺：

- （1）本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3）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

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十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等有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若本人前述承诺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将对公司或股东给予充分、及时而有效的补偿。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十五：经公司 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0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公司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的利润分配政策。

附十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有权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作出的认定生效后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等除权除息事宜，回购数量应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应相应调整），具体程序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相关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积极赔偿投资者遭受的经济损失，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附十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有权部门出具的认定或处罚文件生效后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

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程序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相关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积极赔偿投资者遭受的经济损失，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附十八：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果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相关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积极赔偿投资者遭受的经济损失，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附十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春萱承诺：

1、本人在作为瑞丰新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占用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瑞丰新材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

益，不损害瑞丰新材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瑞丰新材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附二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瑞丰新材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瑞丰新材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瑞丰新材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附二十一：1、本单位不利用股东地位占用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单位将尽量减少与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瑞丰新材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单位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单位承诺，本单位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瑞丰新材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3、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损害瑞丰新材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瑞丰新材正式申报 A 股 IPO 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单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瑞丰新材造成损失的，本单位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附二十二：1、本单位不利用股东地位占用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瑞丰新材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瑞丰新材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损害瑞丰新材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瑞丰新材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附二十三：“一、除已经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以外，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公司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占用。

二、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

三、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公司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四、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或本单位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

- (一)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
- (二)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三) 委托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四) 为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 代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
- (六) 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资金；
- (七) 其他资金占用方式。

五、如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则应双倍偿还所占用资金金额，且本人将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否则，将股份转让价款用于对公司损失的赔偿。”

附二十四：“一、除已经披露的资金占用情况以外，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公司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占用。

二、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

三、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公司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四、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或本单位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

-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
- （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三）委托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四）为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代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
- （六）在没有商品和劳务对价情况下，以其他方式向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资金；
- （七）其他资金占用方式。

五、如本人及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存在占用公司资金，则应双倍偿还所占用资金金额，且本人将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否则，将股份转让价款用于对公司损失的赔偿。”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琼、胡琳波、张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4、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G20220596号销售确认书争议案	美元 140.56	否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裁决，待执行。	本次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无重大影响	正在向阿联酋法院申请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郭春萱、尚庆春	其他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6万吨润滑油添加剂单剂产品和1.28万吨复合剂产品”实施进展披露不准确、部分募集资金未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披露用途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披露不准确、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混用等。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决定对公司及郭春萱、尚庆春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2023年1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河南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2023-077）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到《警示函》后，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指出的相关问题，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全面梳理、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及信息披露质量，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持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整改已完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润滑油添加剂	招标投标价格	招标投标价格	12,350.15	4.53%	15,000.00	否	承兑、电汇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2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单位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润滑油添加剂	招标投标价格	招标投标价格	107.00	0.04%	200.0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2

位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的合营企业	向关联人采购原料	聚异丁烯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926.74	13.68%	5,500.0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3-012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单位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向关联人采购原料	原材料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5.41	0.07%	200.0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3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 2023-012
合计				--	--	16,459.30	--	20,9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为 16,459.30 万元, 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实际需要, 定价公允。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低于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额 4,440.70 万元, 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 1,697.85 万元, 原因主要系进口或其他采购渠道更有竞争力而减少关联方采购所致; 关联方销售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 2,742.85 万元原因主要系市场行情波动及供需关系变化,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调整所致。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租赁主要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办公楼租用、仓库租用、员工宿舍租用等情况，上述租赁均在正常履行中，整体金额对公司报告期利润未产生重大影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000	5,661.95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999.90	27,000	0	0
信托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000	8,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6,000	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400	0	0	0
合计		107,399.90	40,661.9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8,899,017	39.27%	0	0	52,449,093	-24,983,723	27,465,370	86,364,387	29.9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8,899,017	39.27%	0	0	52,449,093	-24,983,723	27,465,370	86,364,387	29.9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8,899,017	39.27%	0	0	52,449,093	-24,983,723	27,465,370	86,364,387	29.9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1,100,983	60.73%	0	0	82,550,907	28,211,784	110,762,691	201,863,674	70.04%
1、人民币普通股	91,100,983	60.73%	0	0	82,550,907	28,211,784	110,762,691	201,863,674	70.0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50,000,000	100.00%	0	0	135,000,000	3,228,061	138,228,061	288,228,06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2 年度权益分派，以 2022 年年末总股本 15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9 股，共计转增 135,000,000 股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按照《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公司总股本增加 3,228,061 股所致。

3、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解禁流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 1 户，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郭春萱，股份数量为 106,709,953 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公司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9 股，共计转增 135,000,00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 135,000,000 股。

2、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符合归属条件的人数为 151 人，归属数量为 3,228,061 股，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20.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5,787,883.18 元，其中，计入股本 3,228,061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2,559,822.18 元。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登记手续，并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上市流通。

3、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解禁流通，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数量为 1 户，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郭春萱，股份数量为 106,709,953 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解限手续，并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公司 2023 年 6 月总股本增加 3,228,061 股。按股本摊薄计算，2023 年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郭春萱	55,833,133	80,189,215	106,082,953	80,189,215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2、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按照相对应日期解除限售。
张勇	1,433,158	0	682,568	2,115,726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

						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尚庆春	632,024	0	657,599	1,289,623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2、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按照相对应日期解除限售。
马振方	500,351	0	386,591	886,942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2、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按照相对应日期解除限售。
王少辉	500,351	0	340,449	840,800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1、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2、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按照相对应日期解除限售。
段海涛	0	0	568,762	568,762	高管锁定股	董监高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解除锁定，其余 75%自动锁定。
陈立功	0	0	195,284	195,284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按照相对应日期解除限售。
李万英	0	0	191,214	191,214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按照相对应日期解除限

						售。
周利强	0	0	86,821	86,821	已离职监事于原定任期内持有的股份按照高管锁定股要求锁定	原定任期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合计	58,899,017	80,189,215	109,192,241.00	86,364,387.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3 年 06 月 06 日	20.38	3,228,061	2023 年 06 月 06 日	3,228,061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2023 年 06 月 02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3 年 6 月 2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登记及上市的相关手续，归属股票数量合计 3,228,061 股。前述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6 月 6 日上市流通。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第（一）项的“股份变动情况表”和“股份变动情况说明”。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不会对股东结构及资产和负债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郭春萱	境内自然人	37.02%	106,709,953	50,876,820	80,189,215	26,520,738	不适用	0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85%	39,922,800	18,910,800	0	39,922,8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4.74%	13,662,200	6,661,450	0	13,662,2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1%	6,378,507	6,378,507	0	6,378,507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52%	4,378,183	1,386,671	0	4,378,183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4,350,000	4,350,000	0	4,350,00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其他	1.32%	3,800,000	3,800,000	0	3,800,0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3,193,300	3,065,900	0	3,193,300	不适用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2,865,696	2,865,696	0	2,865,696	不适用	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0.98%	2,820,968	1,336,248	2,115,726	705,242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	不适用								

况（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39,92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9,922,800
郭春萱	26,520,738	人民币普通股	26,520,7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3,6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62,2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78,507	人民币普通股	6,378,507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4,378,183	人民币普通股	4,378,183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93,3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3,3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65,696	人民币普通股	2,865,696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2,427,259	人民币普通股	2,427,25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2,404,003	0.83%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0	0.0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退出	0	0.00%	532,252	0.18%
UBS AG	退出	0	0.00%	875,702	0.3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退出	0	0.00%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6,378,507	2.21%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4,350,000	1.5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新增	0	0.00%	3,800,000	1.3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3,193,300	1.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865,696	0.99%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春萱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 2023 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 2、任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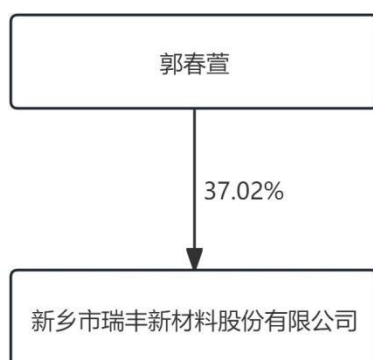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春萱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 2023 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 2、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周美云	2018 年 07 月 10 日	1000000 万人民币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自持股权的管理，财务咨询。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4]282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琼、胡琳波、张林

审计报告正文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丰新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瑞丰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瑞丰新材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显色剂、油品添加剂等产品。2023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2,776,377,328.51 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所述，瑞丰新材公司业务为产品销售业务，瑞丰新材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

瑞丰新材公司对于国内产品销售业务，主要分为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及买方自提两种交易方式，分别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并获得客户签收(部分客户在领用时签收)或在买方从瑞丰新材公司提货并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瑞丰新材对于国内产品销售业务，主要分为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及买方自提两种交易方式，分别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并获得客户签收或在买方从瑞丰新材提货并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瑞丰新材公司对于国外销售业务分为两种，一种系国内公司直接向客户出口产品，主要采用 FOB、FCA、CIF、CFR、CPT、EXW、DAP 贸易方式，其中贸易模式采用 FOB、FCA、CIF、CFR、CPT 的，在货物已装船、报关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贸易模式采用 EXW、DAP 等，在货物交付给客户或者客户指定的运输公司时，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另一种系替公司保管存货的境外第三方仓库向客户交货，瑞丰新材公司开具放行单，货物已报关离境或交付至客户并取得签收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为瑞丰新材公司的关键指标之一，管理层在收入确认方面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并选取样本测试控制是否得到执行；

②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瑞丰新材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获取年度销售清单，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票、放行单、提单、回款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的真实性及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④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各月份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收入、成本、毛利率分析等，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⑤选取重要客户针对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和本期收入确认的金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对函证过程进行严格的控制；

⑥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一定样本，检查出库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以确定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事项描述

瑞丰新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48,918,325.41 元，坏账准备 19,392,364.52 元，账面价值为 229,525,960.89 元。瑞丰新材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瑞丰新材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的确定需要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评价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②复核瑞丰新材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包含按组合计提以及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③通过查阅销售合同、比较以往货款的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

④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独立函证程序。

⑤检查期后回款情况，查明未回款原因，考虑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⑥获取必要的外部依据，复核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三)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瑞丰新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23,687,067.82 元，跌价准备 0.00 元，账面价值为 423,687,067.82 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所述，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产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管理层在预测中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特别是未来售价，生产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等。且存货金额重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准确与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故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评价瑞丰新材公司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对瑞丰新材公司存货实施了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③取得瑞丰新材公司存货的期末库龄清单，对存货库龄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④取得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对管理层估计的预计售价、生产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了审核，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评价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瑞丰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丰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丰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瑞丰新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瑞丰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瑞丰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丰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瑞丰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琼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琳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林

报告日期：2024年3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3,986,680.94	826,595,389.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402,590.08	846,785,990.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32,700.00	2,063,066.05
应收账款	229,525,960.89	205,235,626.85
应收款项融资	146,710,117.56	52,257,353.09
预付款项	39,862,479.88	86,583,224.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92,043.25	2,293,715.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3,687,067.82	532,409,905.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164,753.49	4,008,611.45
流动资产合计	2,492,064,393.91	2,558,232,882.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9,870,137.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638,517.50	119,062,130.60
投资性房地产	40,374,163.47	42,511,749.27
固定资产	476,001,920.49	330,432,871.21
在建工程	216,071,734.02	88,481,056.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58,852.43	3,189,991.32
无形资产	143,537,084.06	127,858,236.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054,915.87	14,646,98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09,645.19	41,494,73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113,516.85	70,771,217.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7,030,487.09	838,448,972.24

资产总计	3,779,094,881.00	3,396,681,854.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3,802,033.14	281,503,108.79
应付账款	93,932,652.47	104,487,394.87
预收款项	1,976,174.20	1,737,842.49
合同负债	83,642,318.64	87,656,770.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187,764.32	73,756,995.79
应交税费	30,591,966.86	59,033,075.05
其他应付款	21,479,251.21	12,257,808.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49,788.05	1,248,473.59
其他流动负债	9,604,533.47	11,179,646.29
流动负债合计	524,866,482.36	632,861,116.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8,859,111.8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23,916.85	1,356,692.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66,725.92	9,742,033.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549,754.62	11,098,725.92
负债合计	625,416,236.98	643,959,842.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8,228,061.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35,881,366.99	1,642,890,982.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06,987.60	1,151,771.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778,760.68	75,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70,611,556.36	869,904,667.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2,106,732.63	2,738,947,421.34
少数股东权益	21,571,911.39	13,774,590.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3,678,644.02	2,752,722,01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79,094,881.00	3,396,681,854.78

法定代表人：郭春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玉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4,219,179.81	749,641,623.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1,291,700.07	546,237,360.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32,700.00	2,063,066.05
应收账款	402,392,443.89	258,475,248.82
应收款项融资	141,082,645.74	51,557,353.09
预付款项	39,594,209.27	86,449,991.75
其他应收款	69,434,888.63	68,586,963.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71,752,103.05	486,656,791.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569.75	291,653.17
流动资产合计	2,506,133,440.21	2,249,960,052.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9,052,401.79	428,256,05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638,517.50	119,062,130.60
投资性房地产	6,864,569.49	7,228,010.01
固定资产	449,465,822.02	320,008,729.75

在建工程	125,318,045.34	62,026,931.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90,247.70	1,053,932.10
无形资产	61,150,220.66	63,105,534.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713,465.24	14,077,178.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709,049.43	38,203,62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334,466.30	55,840,631.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2,736,805.47	1,108,862,760.62
资产总计	3,978,870,245.68	3,358,822,813.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3,802,033.14	281,503,108.79
应付账款	90,296,854.96	101,588,196.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915,350.23	85,546,105.64
应付职工薪酬	61,534,392.19	69,423,271.87
应交税费	26,874,367.14	53,925,463.16
其他应付款	368,502,380.04	11,465,476.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303.96	93,951.92
其他流动负债	9,008,015.31	11,120,993.73
流动负债合计	840,009,696.97	614,666,568.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0,220.11	453,815.3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52,187.18	9,441,163.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32,407.29	9,894,978.47

负债合计	850,042,104.26	624,561,546.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8,228,061.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36,394,949.62	1,642,843,742.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778,760.68	7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068,426,370.12	866,417,523.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8,828,141.42	2,734,261,266.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78,870,245.68	3,358,822,813.1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15,674,122.87	3,046,237,809.06
其中：营业收入	2,815,674,122.87	3,046,237,809.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57,856,628.71	2,410,884,699.13
其中：营业成本	1,830,059,891.77	2,128,540,508.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512,294.00	12,016,722.16
销售费用	67,196,678.28	75,945,823.80
管理费用	150,293,146.94	144,222,099.71
研发费用	118,415,185.88	104,337,840.63
财务费用	-26,620,568.16	-54,178,295.58
其中：利息费用	1,649,915.38	360,864.69
利息收入	22,445,802.88	26,633,529.79
加：其他收益	14,223,400.62	3,757,371.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58,833.78	3,384,03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9,862.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88,746.73	33,927,002.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75,082.97	-7,001,333.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7,841.85	-399,160.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0,625,550.47	669,021,024.89
加：营业外收入	525,683.85	4,617,247.46
减：营业外支出	1,898,681.81	1,357,006.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9,252,552.51	672,281,266.29
减：所得税费用	90,219,582.87	84,342,332.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032,969.64	587,938,933.7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032,969.64	587,938,933.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6,485,649.24	588,127,925.42
2.少数股东损益	2,547,320.40	-188,991.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5,216.34	1,201,974.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5,216.34	1,201,974.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5,216.34	1,201,974.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5,216.34	1,201,974.6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9,488,185.98	589,140,908.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940,865.58	589,329,900.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7,320.40	-188,991.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63	2.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2.55	2.03

法定代表人：郭春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尚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玉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57,358,954.78	2,958,126,732.56
减：营业成本	1,810,922,889.15	2,083,721,749.83
税金及附加	16,878,205.33	10,611,558.19
销售费用	51,375,322.35	57,082,184.90
管理费用	132,005,771.37	129,097,565.13
研发费用	118,415,185.88	104,337,840.63
财务费用	-25,309,889.63	-47,325,270.05
其中：利息费用	29,412.87	254,787.63
利息收入	20,715,565.39	19,465,999.76
加：其他收益	14,209,998.98	3,753,307.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79,714.63	5,055,504.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9,862.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30,737.76	32,535,906.5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8,587.86	-7,130,553.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3,453.20	-399,160.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4,659,880.64	654,416,108.07
加：营业外收入	493,753.25	4,616,007.98
减：营业外支出	1,888,440.23	1,349,848.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3,265,193.66	657,682,267.74
减：所得税费用	85,477,586.83	81,226,936.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787,606.83	576,455,331.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7,787,606.83	576,455,331.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7,787,606.83	576,455,331.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17,469,701.35	3,431,728,911.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682.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680,196.88	32,623,51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0,149,898.23	3,464,605,104.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2,433,403.83	2,443,640,766.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618,842.71	125,272,088.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386,638.83	142,304,990.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74,143.38	95,248,094.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0,413,028.75	2,806,465,93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736,869.48	658,139,165.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2,517.51	927,26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036.00	366,33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0,301,659.03	1,098,554,721.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910,212.54	1,099,848,321.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534,837.72	214,941,69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330,000.00	9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3,403,471.90	1,727,064,491.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4,268,309.62	2,032,006,18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58,097.08	-932,157,86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37,883.18	13,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50,000.00	13,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756,678.64	46,687,068.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794,561.82	60,137,06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726,868.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6,341,630.91	120,268,872.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4,476.03	1,279,794.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46,106.94	169,275,53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451,545.12	-109,138,467.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6,740.33	2,034,686.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003,967.61	-381,122,482.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446,836.86	1,148,569,31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9,450,804.47	767,446,836.8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0,379,034.13	3,377,495,028.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46,910.65	25,223,90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8,425,944.78	3,402,718,93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37,554,248.74	2,440,520,34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994,375.29	118,051,34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541,186.32	139,621,49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52,767.64	67,032,29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5,842,577.99	2,765,225,47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83,366.79	637,493,451.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2,517.51	4,025,99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036.00	366,33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8,194,055.20	799,084,995.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9,799,608.71	803,477,325.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487,272.84	177,487,91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310,200.00	112,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999,000.00	1,130,383,74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3,796,472.84	1,420,621,657.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996,864.13	-617,144,331.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787,883.1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687,068.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744,23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532,115.74	46,687,06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726,868.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00	120,268,872.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2,980.00	244,54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792,980.00	168,240,285.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39,135.74	-121,553,217.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64,594.14	1,893,242.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190,232.54	-99,310,85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0,493,070.80	789,803,92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9,683,303.34	690,493,070.8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150,				1,64		1,15		75,0		869,		2,73	13,7	2,75

上年 期末 余额	000, 000. 00				2,89 0,98 2.28		1,77 1.26		00,0 00.0 0		907, 593. 07		8,95 0,34 6.61	74,5 90.9 9	2,72 4,93 7.60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 2,92 5.27		- 2,92 5.27		- 2,92 5.27
期差 错更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50, 000, 000. 00				1,64 2,89 0,98 2.28		1,15 1,77 1.26		75,0 00,0 00.0 0		869, 904, 667. 80		2,73 8,94 7,42 1.34	13,7 74,5 90.9 9	2,75 2,72 2,01 2.3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138, 228, 061. 00				- 7,00 9,61 5.29		455, 216. 34		60,7 78,7 60.6 8		200, 706, 888. 56		393, 159, 311. 29	7,79 7,32 0.40	400, 956, 631. 69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455, 216. 34				606, 485, 649. 24		606, 940, 865. 58	2,54 7,32 0.40	609, 488, 185. 98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3,22 8,06 1.00				127, 990, 384. 71								131, 218, 445. 71	5,25 0,00 0.00	136, 468, 445. 71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3,22 8,06 1.00				62,5 59,8 22.1 8								65,7 87,8 83.1 8	5,25 0,00 0.00	71,0 37,8 83.1 8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6,525,482.95							66,525,482.95		66,525,482.95
4. 其他					-1,094,920.42							-1,094,920.42		-1,094,920.42
(三) 利润分配								60,778,760.68		-405,778,760.68		-345,000.00		-34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778,760.68		-60,778,760.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5,000.00		-345,000.00		-345,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000.00				-13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5,000.00				-13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88, 228, 061. 00				1,63 5,88 1,36 6.99		1,60 6,98 7.60		135, 778, 760. 68		1,07 0,61 1,55 6.36		3,13 2,10 6,73 2.63	21,5 71,9 11.3 9	3,15 3,67 8,64 4.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150,				1,53		-		65,0		411,		2,15		2,15

上年 期末 余额	000, 000. 00				1,20 9,80 4.32		50,2 03.3 5		15,3 30.0 4		761, 412. 34		7,93 6,34 3.35		7,93 6,34 3.35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50, 000, 000. 00				1,53 1,20 9,80 4.32		- 50,2 03.3 5		65,0 15,3 30.0 4		411, 761, 412. 34		2,15 7,93 6,34 3.35		2,15 7,93 6,34 3.35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111, 681, 177. 96		1,20 1,97 4.61		9,98 4,66 9.96		458, 146, 180. 73		581, 014, 003. 26	13,7 74,5 90.9 9	594, 788, 594. 25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1,20 1,97 4.61				588, 130, 850. 69		589, 332, 825. 30	- 188, 991. 64	589, 143, 833. 66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12, 194, 760. 59								112, 194, 760. 59	13,4 50,0 00.0 0	125, 644, 760. 59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13,4 50,0 00.0 0	13,4 50,0 00.0 0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557,401.63							88,557,401.63		88,557,401.63
4. 其他					23,637,358.96							23,637,358.96		23,637,358.96
(三) 利润分配					-513,582.63			9,984,669.96		-129,984,669.96		-120,513,582.63	513,582.63	-1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984,669.96		-9,984,669.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4. 其他					-513,582.63							-513,582.63	513,582.6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				1,642,890.98		1,151,771.26		75,000.00		869,907.07		2,738,950.34	13,774.59	2,752,724.9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未分	其他	所有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公积	配利润		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				1,642,843,742.27				75,000,000.00	866,417,523.97		2,734,261,266.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				1,642,843,742.27				75,000,000.00	866,417,523.97		2,734,261,266.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228,061.00				-6,448,792.65				60,778,760.68	202,008,846.15		394,566,875.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7,787,606.83		607,787,60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28,061.00				128,551,207.35							131,779,268.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228,061.00				62,559,822.18							65,787,883.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6,525,482.95							66,525,482.95
4. 其他					-534,097.78							-534,097.78
(三) 利润分配								60,778,760.68	-405,778,760.68			-345,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778,760.68	-60,778,760.68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45,000,000.00			-345,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8,228,061.00				1,636,394,949.62				135,778,760.68	1,068,426,370.12		3,128,828,141.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0				1,531,209,804.32				65,015,330.04	419,946,862.63		2,166,171,996.99
加：会计政												

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0				1,531,209,804.32				65,015,330.04	419,946,862.63		2,166,171,996.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633,937.95				9,984,669.96	446,470,661.34		568,089,269.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6,455,331.30		576,455,33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633,937.95							111,633,937.9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1,861,745.00							81,861,745.00

4. 其他					29,772,192.95							29,772,192.95
(三) 利润分配									9,984,669.96	-129,984,669.96		-1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984,669.96	-9,984,669.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50,000,000.00				1,642,843,742.27			75,000,000.00	866,417,523.97			2,734,261,266.24

三、公司基本情况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新乡市瑞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丰有限),瑞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新乡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1072110000612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截止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8,228,061.00 元,总股本为 288,228,061.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注册地:新乡县大召营镇(新获路北)。法定代表人:郭春萱。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带领经理层负责公司日常管理工作。公司设有国内销售部、海外销售部、技术部、设备部、人力资源部、安全环保部、运营部、采购部、行政管理部、财务管理部、审计监察部等主要职能部门,拥有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沧州润孚添加剂有限公司、萱润(上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 PTE.LTD.、河南润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和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八家子公司。

本公司属化工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信息记录材料、油品添加剂材料、聚烯烃抗氧剂、重烷基苯磺酸(不含易燃易爆有毒及化学危险品)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油品添加剂材料和显色剂材料。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票据减值计提、应收款项减值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和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归集的余额或者本年发生额 50 万元以上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本期销售收入或者净利润指标占公司销售收入的 20%的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

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长期股权投资”或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a.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b.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a.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b.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c.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

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①、②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③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二)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①、②、③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票据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应收账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款项融资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分账龄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详见“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押金保证金、代扣代缴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3)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公司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统计并计算其他应收款账龄。

(4)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债务人信用状况明显恶化、未来回款可能性较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等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

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

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3%-5%	3.17%-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5	3%-5%	6.33%-13.86%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7	3%-5%	13.57%-24.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的具体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房屋建筑物转固标准以投入使用与竣工验收孰早为依据，转固时点系竣工验收报告或者试运行报告。
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转固标准为是否投入使用，转固时点为项目试运行报告。

2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月)
专利权	预计受益期限	240 月
商标权	预计受益期限	120 月
技术许可费	预计受益期限	168 月至 239 月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120 月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600 月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基本原则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具体标准

公司研发支出中归集研发活动的所使用的人员薪资成本、领料投入金额、研发所使用的设备折旧和其他。本期公司将研发支出均进行费用化处理。

25、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②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股份支付公允价值确定方法为 B/S 模型。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修改及终止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

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1、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业务为产品销售业务。

本公司对于国内产品销售业务，主要分为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及买方自提两种交易方式，分别在货物交付到买方指定地点并获得客户签收(部分客户在领用时签收)或在买方从公司提货并签收，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对于国外销售业务分为两种，一种系国内公司直接向客户出口产品，主要采用 FOB、FCA、CIF、CFR、CPT、EXW、DAP 贸易方式，其中贸易模式采用 FOB、FCA、CIF、CFR、CPT 的，在货物已装船、报关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贸易模式采用 EXW、DAP 等，在货物交付给客户或者客户指定的运输公司时，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另一种系替公司保管存货的境外第三方仓库向客户交货，本公司开具放行单，货物已报关离境或交付至客户并取得签收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3、合同成本

（1）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不会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公司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6、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十二)“公允价值”披露。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739.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664.70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2,925.27
	2023 年初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25.27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该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进行追溯调整；对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上述单项交易而确认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进行追溯调整，并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6,595,389.47	826,595,389.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6,785,990.81	846,785,990.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63,066.05	2,063,066.05	
应收账款	205,235,626.85	205,235,626.85	
应收款项融资	52,257,353.09	52,257,353.09	
预付款项	86,583,224.07	86,583,224.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93,715.38	2,293,715.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2,409,905.37	532,409,905.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08,611.45	4,008,611.45	
流动资产合计	2,558,232,882.54	2,558,232,882.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062,130.60	119,062,130.60	
投资性房地产	42,511,749.27	42,511,749.27	
固定资产	330,432,871.21	330,432,871.21	
在建工程	88,481,056.68	88,481,056.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89,991.32	3,189,991.32	
无形资产	127,858,236.15	127,858,236.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646,987.04	14,646,987.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11,993.48	41,494,732.91	282,739.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771,217.06	70,771,217.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166,232.81	838,448,972.24	282,739.43
资产总计	3,396,399,115.35	3,396,681,854.78	282,739.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1,503,108.79	281,503,108.79	
应付账款	104,487,394.87	104,487,394.87	
预收款项	1,737,842.49	1,737,842.49	
合同负债	87,656,770.67	87,656,770.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3,756,995.79	73,756,995.79	
应交税费	59,033,075.05	59,033,075.05	
其他应付款	12,257,808.99	12,257,808.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8,473.59	1,248,473.59	
其他流动负债	11,179,646.29	11,179,646.29	
流动负债合计	632,861,116.53	632,861,116.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56,692.76	1,356,692.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56,368.46	9,742,033.16	285,664.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13,061.22	11,098,725.92	285,664.70
负债合计	643,674,177.75	643,959,842.45	285,664.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2,890,982.28	1,642,890,982.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51,771.26	1,151,771.2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000,000.00	75,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69,907,593.07	869,904,667.80	-2,925.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8,950,346.61	2,738,947,421.34	-2,925.27
少数股东权益	13,774,590.99	13,774,590.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2,724,937.60	2,752,722,012.33	-2,925.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96,399,115.35	3,396,681,854.78	282,739.43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调整前）	2022 年度（调整后）	调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46,237,809.06	3,046,237,809.06	
其中：营业收入	3,046,237,809.06	3,046,237,809.0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10,884,699.13	2,410,884,699.13	
其中：营业成本	2,128,540,508.41	2,128,540,508.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016,722.16	12,016,722.16	
销售费用	75,945,823.80	75,945,823.80	
管理费用	144,222,099.71	144,222,099.71	
研发费用	104,337,840.63	104,337,840.63	
财务费用	-54,178,295.58	-54,178,295.58	
其中：利息费用	360,864.69	360,864.69	
利息收入	26,633,529.79	26,633,529.79	
加：其他收益	3,757,371.61	3,757,371.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4,034.68	3,384,03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927,002.46	33,927,002.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01,333.70	-7,001,333.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9,160.09	-399,160.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9,021,024.89	669,021,024.89	
加：营业外收入	4,617,247.46	4,617,247.46	
减：营业外支出	1,357,006.06	1,357,006.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2,281,266.29	672,281,266.29	
减：所得税费用	84,339,407.24	84,342,332.51	2,925.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7,941,859.05	587,938,933.78	-2,925.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7,941,859.05	587,938,933.78	-2,925.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130,850.69	588,127,925.42	-2,925.27
2.少数股东损益	-188,991.64	-188,991.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1,974.61	1,201,974.6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1,974.61	1,201,974.6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1,974.61	1,201,974.6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1,974.61	1,201,974.6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9,143,833.66	589,140,908.39	-2,925.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9,332,825.30	589,329,900.03	-2,925.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991.64	-188,991.6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2.06	2.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2.03	2.03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退税率分别是 0%和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参见下表
土地使用税	按土地面积计征	2 元/m ² 、3 元/m ²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00%后余值的 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	25%
沧州润孚添加剂有限公司	25%
萱润（上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
河南润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
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 PTE.LTD.	17%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20%
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	根据香港《税务条例》第 112 章第 14 条利得税的征收相关规定，如属法团就于 2018 年 4 月 1 日或之后开始的任何课税年度而言，采用两级制税率，首 200 万港元利润利得税税率减半按 8.25%征收，余下利润按照 16.5%征收利得税。

2、税收优惠

(1) 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241001587。本公司已向税务部门备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本公司 2022 年度内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相关规定，2023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萱润（上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河南润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和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上述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支付残疾人工资税前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

(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实施条例》第一百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 号）文件规定，企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购置并实际使用列入《目录》范围内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 and 安全生产专用设备，可以按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抵免当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不足抵免的，可以向以后年度结转，但结转期不得超过 5 个纳税年度。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7)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

本公司适用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532.14	84,564.18
银行存款	1,202,006,775.36	775,960,526.07
其中：未到期应收利息	12,575,503.03	8,598,253.39

其他货币资金	11,960,373.44	50,550,299.22
合计	1,213,986,680.94	826,595,389.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925,853.82	2,400,790.95

其他说明：

-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11,960,373.44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8,402,590.08	846,785,990.81
其中：		
其他	418,402,590.08	846,785,990.81
其中：		
合计	418,402,590.08	846,785,990.81

其他说明：

本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的收益凭证、资管产品。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6,332,700.00	2,063,066.05
合计	6,332,700.00	2,063,066.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666,000.00	100.00%	333,300.00	5.00%	6,332,700.00	2,171,648.47	100.00%	108,582.42	5.00%	2,063,066.05
其中：										
商业承	6,666,000.00	100.00%	333,300.00	5.00%	6,332,700.00	2,171,648.47	100.00%	108,582.42	5.00%	2,063,066.05

兑汇票组合	0.00		00		0.00	8.47		42		6.05
合计	6,666,000.00	100.00%	333,300.00	5.00%	6,332,700.00	2,171,648.47	100.00%	108,582.42	5.00%	2,063,066.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33,3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6,666,000.00	333,300.00	5.00%
合计	6,666,000.00	333,3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582.42	224,717.58				333,300.00
合计	108,582.42	224,717.58				333,3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4,286,000.00
合计	4,286,000.00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5,362,114.45	208,990,654.18
1 至 2 年	1,722,672.32	9,774,886.01
2 至 3 年	9,773,360.55	2,060,178.09
3 年以上	2,060,178.09	
3 至 4 年	2,060,178.09	
合计	248,918,325.41	220,825,718.2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5,115.77	4.00%	6,968,581.04	70.00%	2,986,534.73	9,789,119.86	4.43%	4,894,559.93	50.00%	4,894,559.93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5,115.77	4.00%	6,968,581.04	70.00%	2,986,534.73	9,789,119.86	4.43%	4,894,559.93	50.00%	4,894,559.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963,209.64	96.00%	12,423,783.48	5.20%	226,539,426.16	211,036,598.42	95.57%	10,695,531.50	5.07%	200,341,066.92
其中：										
账龄组合	238,963,209.64	96.00%	12,423,783.48	5.20%	226,539,426.16	211,036,598.42	95.57%	10,695,531.50	5.07%	200,341,066.92
合计	248,918,325.41	100.00%	19,392,364.52	8.00%	229,525,960.89	220,825,718.28	100.00%	15,590,091.43	7.06%	205,235,626.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968,581.0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Innova Refining and Trading FZE	9,789,119.86	4,894,559.93	9,955,115.77	6,968,581.04	70.00%	预期收回难度较大，已裁决，待执行
合计	9,789,119.86	4,894,559.93	9,955,115.77	6,968,581.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423,783.4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38,963,209.64	12,423,783.48	5.20%
合计	238,963,209.64	12,423,783.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94,559.93	2,074,021.11				6,968,581.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95,531.50	1,781,326.65		57,252.57	-4,177.90	12,423,783.48
合计	15,590,091.43	3,855,347.76		57,252.57	-4,177.90	19,392,364.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252.5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35,521,939.73		35,521,939.73	14.27%	1,776,096.99
单位二	17,318,540.90		17,318,540.90	6.96%	865,927.05
单位三	15,837,867.40		15,837,867.40	6.36%	791,893.37
单位四	9,955,115.77		9,955,115.77	4.00%	6,968,581.04
单位五	9,328,227.53		9,328,227.53	3.75%	466,411.38
合计	87,961,691.33		87,961,691.33	35.34%	10,868,909.83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6,710,117.56	52,257,353.09
合计	146,710,117.56	52,257,353.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710,117.56	100.00%	0.00	0.00%	146,710,117.56	52,257,353.09	100.00%	0.00	0.00%	52,257,353.0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6,710,117.56	100.00%	0.00	0.00%	146,710,117.56	52,257,353.09	100.00%	0.00	0.00%	52,257,353.09
合计	146,710,117.56	100.00%	0.00	0.00%	146,710,117.56	52,257,353.09	100.00%	0.00	0.00%	52,257,353.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46,710,117.56	0.00	0.00%
合计	146,710,117.56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055,460.98
合计	33,055,460.98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05,456.66	
合计	7,405,456.66	

(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52,257,353.09	94,452,764.47		146,710,117.56
合计	52,257,353.09	94,452,764.47		146,710,117.56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52,257,353.09	146,710,117.56		
合计	52,257,353.09	146,710,117.56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92,043.25	2,293,715.38
合计	1,392,043.25	2,293,715.3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94,263.66	1,297,779.44
员工暂借款	18,791.48	810,791.48
往来款	612,620.31	427,058.03
代垫款项	227,087.00	223,468.00
合计	1,952,762.45	2,759,096.9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38,413.53	2,104,227.73
1 至 2 年	425,585.16	205,211.19

2至3年	183,963.76	19,400.00
3年以上	404,800.00	430,258.03
3至4年	4,800.00	30,258.03
5年以上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1,952,762.45	2,759,096.9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7,087.00	11.63%	158,960.90	70.00%	68,126.1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7,087.00	11.63%	158,960.90	70.00%	68,126.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5,675.45	88.37%	401,758.30	23.28%	1,323,917.15	2,759,096.95	100.00%	465,381.57	16.87%	2,293,715.38
其中：										
账龄组合	418,791.48	21.45%	401,758.30	95.93%	17,033.18	1,461,317.51	52.96%	465,381.57	31.85%	995,935.94
低信用风险组合	1,306,883.97	66.92%	0.00	0.00%	1,306,883.97	1,297,779.44	47.04%	0.00	0.00%	1,297,779.44
合计	1,952,762.45	100.00%	560,719.20	28.71%	1,392,043.25	2,759,096.95	100.00%	465,381.57	16.87%	2,293,715.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8,960.9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Innova Refining and Trading FZE			227,087.00	158,960.90	70.00%	诉讼费用，与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保持一致
合计			227,087.00	158,96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01,758.3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18,791.48	401,758.30	95.93%
合计	418,791.48	401,758.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信用风险组合	1,306,883.97	0.00	0.00%
合计	1,306,883.97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381.57		400,000.00	465,381.5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3,623.27		158,960.90	95,337.6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58.30		558,960.90	560,719.2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960.90				158,96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5,381.57	-63,623.27				401,758.30
合计	465,381.57	95,337.63				560,719.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召营镇会计工作站	往来款	400,000.00	5年以上	20.48%	400,000.00
郑州聚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2年	15.36%	
葛洲坝易普力湖北昌泰民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80,000.00	1年以内	14.34%	
上海万狮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75,486.25	1年以内	14.11%	
Innova Refining and Trading FZE	代垫诉讼款	227,087.00	1年以内	11.63%	158,960.90
合计		1,482,573.25		75.92%	558,960.90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284,183.02	96.04%	86,224,468.72	99.59%
1至2年	1,459,251.12	3.66%	327,083.12	0.38%
2至3年	90,766.52	0.23%	2,523.70	
3年以上	28,279.22	0.07%	29,148.53	0.03%
合计	39,862,479.88		86,583,224.07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6,126,508.94	15.37
单位二	4,264,252.44	10.70
单位三	3,987,543.08	10.00
单位四	3,772,868.03	9.46
单位五	2,703,635.15	6.79
合计	20,854,807.64	52.32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1,961,559.83		141,961,559.83	158,837,157.24		158,837,157.24
在产品	7,075,430.32		7,075,430.32	6,027,112.49		6,027,112.49
库存商品	209,500,813.65		209,500,813.65	228,714,334.14		228,714,334.14
发出商品	22,325,533.02		22,325,533.02	62,642,148.40		62,642,148.40
在途物资	35,209,741.53		35,209,741.53	66,490,850.84		66,490,850.84
委托加工物资	7,613,989.47		7,613,989.47	9,698,302.26		9,698,302.26
合计	423,687,067.82		423,687,067.82	532,409,905.37		532,409,905.3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销售（含视同销售）结转存货销售成本时，应转销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1,704,653.63	3,965,934.24
预缴所得税	426,530.11	
其他	33,569.75	42,677.21
合计	12,164,753.49	4,008,611.45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新乡市发展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2019年1月1日，人民币1,000,000.00元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部分投资本公司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将该类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这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于以前期间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按照成本减去减值计量，于2019年1月1日对该部分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1、常州信金瑞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0,000.00		13,460.34						10,443,460.34	
2、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900,000.00		-473,323.13						89,426,676.87	
小计			100,330,000.00		-459,862.79						99,870,137.21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00,330,000.00		-459,862.79						99,870,137.2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638,517.50	119,062,130.6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23,638,517.50	119,062,130.60
其他		
合计	123,638,517.50	119,062,130.60

其他说明：

无。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005,599.37			45,005,599.37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5,005,599.37			45,005,599.3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93,850.10			2,493,850.10
2.本期增加金额	2,137,585.80			2,137,585.80
(1) 计提或摊销	2,137,585.80			2,137,585.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631,435.90			4,631,435.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374,163.47			40,374,163.47
2.期初账面价值	42,511,749.27			42,511,749.2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本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476,001,920.49	330,432,871.21
合计	476,001,920.49	330,432,871.2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776,105.64	328,316,954.70	14,806,161.53	9,913,185.32	489,812,407.19
2.本期增加金额	72,822,144.74	113,483,172.47	1,584,057.53	3,408,144.16	191,297,518.90
(1) 购置	3,358,527.60	39,035,446.38	1,584,057.53	3,263,470.83	47,241,502.34
(2) 在建工程转入	69,463,617.14	74,447,726.09		142,809.57	144,054,152.8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63.76	1,863.76
3.本期减少金额	24,050.00	2,053,920.81		14,790.03	2,092,760.84
(1) 处置或报废	24,050.00	2,053,920.81		14,790.03	2,092,760.84
4.期末余额	209,574,200.38	439,746,206.36	16,390,219.06	13,306,539.45	679,017,165.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895,821.75	112,617,023.00	7,341,024.63	5,278,983.72	159,132,853.10
2.本期增加金额	7,552,090.69	32,796,964.80	2,484,433.04	2,111,986.75	44,945,475.28
(1) 计提	7,552,090.69	32,796,964.80	2,484,433.04	2,111,539.70	44,945,028.2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47.05	447.05
3.本期减少金额	23,328.50	1,278,176.14		8,261.86	1,309,766.50
(1) 处置或报废	23,328.50	1,278,176.14		8,261.86	1,309,766.50
4.期末余额	41,424,583.94	144,135,811.66	9,825,457.67	7,382,708.61	202,768,561.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46,682.88			246,682.8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46,682.88			246,682.8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8,149,616.44	295,363,711.82	6,564,761.39	5,923,830.84	476,001,920.4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2,880,283.89	215,453,248.82	7,465,136.90	4,634,201.60	330,432,871.2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45,562,739.83 元。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公司因改造而拆除老设备，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对其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46,682.88 元。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6,071,734.02	88,481,056.68
合计	216,071,734.02	88,481,056.6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沧州 15 万吨润滑油项目	26,427,789.34		26,427,789.34	25,065,269.67		25,065,269.67
安全环保项目改造工程				1,036,740.33		1,036,740.33
厂区、车间、办公楼等改造	3,099,634.47		3,099,634.47	7,562,685.95		7,562,685.95

工程						
抗氧剂生产线更新及改扩建工程	32,591,725.95		32,591,725.95	0.00		0.00
清净剂生产线更新及改扩建工程	10,808,303.15		10,808,303.15	12,524,750.02		12,524,750.02
年产 15200 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9,357,032.66		9,357,032.66	4,595,246.21		4,595,246.21
新乡年产 15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	50,341,754.08		50,341,754.08	36,273,528.79		36,273,528.79
年产 46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	19,119,595.03		19,119,595.03	33,980.58		33,980.58
延津 12 万吨/年烷基化及 7 万吨/年磺化项目	60,648,548.08		60,648,548.08	1,388,855.13		1,388,855.13
锦州 10 万吨润滑油添加剂项目	3,677,351.26		3,677,351.26			
合计	216,071,734.02		216,071,734.02	88,481,056.68		88,481,056.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沧州 15 万吨润滑油项目	342,240,000.00	25,065,269.67	1,362,519.67			26,427,789.34	7.72%	7.72%				募集资金
安全环保项目改造工程	2,360,000.00	1,036,740.33		1,036,740.33			100.00%	100%				其他
厂区、车间、办公楼等改造工程	28,066,739.00	7,562,685.95	9,669,463.40	14,132,514.88		3,099,634.47	90.00%	90.00%				其他
抗氧	36,000	0.00	32,591			32,591	90.53	90.00				其他

剂生产线更新及改扩建工程	,000.00		,725.95			,725.95	%	%				
清淨剂生产线更新及改扩建工程	32,200,000.00	12,524,750.02	2,358,980.90	4,075,427.77		10,808,303.15	82.00%	80.00%				其他
年产15200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35,000,000.00	4,595,246.21	27,583,147.60	22,821,361.15		9,357,032.66	99.90%	98.00%				募集资金
润滑油添加剂科研中心项目	130,000,000.00	0.00	8,275,521.92	8,275,521.92			9.71%	18.00%				募集资金
新乡年产15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	1,000,000,000.00	36,273,528.79	91,828,122.88	77,759,897.59		50,341,754.08	30.00%	60.00%				募集资金
年产46万吨润滑油添加剂系列产品项目	1,000,000,000.00	33,980.58	19,085,614.45			19,119,595.03	1.91%	2.00%				募集资金
延津12万吨/年烷基化及7万吨/年磺化项目	460,000,000.00	1,388,855.13	75,212,382.11	15,952,689.16		60,648,548.08	16.65%	20.00%	1,431,397.76	1,431,397.76	3.70%	金融机构贷款

锦州 10 万 吨润 滑油 添加 剂项 目	195,00 0,000. 00		3,677, 351.26			3,677, 351.26	1.89%	2.00%				其他
合计	3,260, 866,73 9.00	88,481 ,056.6 8	271,64 4,830. 14	144,05 4,152. 80		216,07 1,734. 02			1,431, 397.76	1,431, 397.76	3.70%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13,851.53	5,013,851.53
2.本期增加金额	4,801,978.44	4,801,978.44
(1) 租赁	4,753,986.09	4,753,986.0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7,992.35	47,992.35
3.本期减少金额	1,132,614.85	1,132,614.85
(1) 处置	1,132,614.85	1,132,614.85
4.期末余额	8,683,215.12	8,683,215.1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23,860.21	1,823,860.21
2.本期增加金额	2,537,294.01	2,537,294.01
(1) 计提	2,520,321.68	2,520,321.6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6,972.33	16,972.33
3.本期减少金额	836,791.53	836,791.53
(1) 处置	836,791.53	836,791.53
4.期末余额	3,524,362.69	3,524,362.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158,852.43	5,158,852.43
2.期初账面价值	3,189,991.32	3,189,991.3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技术许可费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0,045,479.20	171,510.00		7,050,000.00	5,201,451.18	134,721.85	142,603,162.23
2.本期增加金额	19,137,400.00				247,433.63		19,384,833.63
（1）购置	19,137,400.00				247,433.63		19,384,833.63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9,182,879.20	171,510.00		7,050,000.00	5,448,884.81	134,721.85	161,987,995.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91,073.86	145,032.22		5,479,311.89	639,782.70	89,725.41	14,744,926.08
2.本期增加金额	2,696,596.65	5,710.56		466,377.48	523,715.83	13,585.20	3,705,985.72
（1）计提	2,696,596.65	5,710.56		466,377.48	523,715.83	13,585.20	3,705,985.72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							
4.期末 余额	11,087,670.5 1	150,742.78		5,945,689.37	1,163,498.53	103,310.61	18,450,911.8 0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 1）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 1）处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138,095,208. 69	20,767.22		1,104,310.63	4,285,386.28	31,411.24	143,537,084. 06
2.期初 账面价值	121,654,405. 34	26,477.78		1,570,688.11	4,561,668.48	44,996.44	127,858,236. 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774,898.12	1,251,133.39	2,881,302.98	-2,305.08	5,147,033.61
REACH 注册费	4,714,807.08	2,911,265.92	1,516,663.44		6,109,409.56
车间防腐保温工 程	2,383,877.65	1,052,261.05	862,888.57		2,573,250.13
车间改造工程	773,404.19	2,049,615.12	597,796.74		2,225,222.57
合计	14,646,987.04	7,264,275.48	5,858,651.73	-2,305.08	16,054,915.87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金额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2,305.08 元。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6,682.88	37,002.43	246,682.88	37,002.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925,828.54	2,341,483.20	11,617,569.41	1,974,304.99
预提费用			1,513,741.59	227,061.24
坏账准备	20,286,294.24	3,288,997.76	16,164,019.76	2,405,107.98
股份支付	153,988,429.59	23,073,651.52	239,780,080.69	36,366,985.77
延期支付的工资	247,087.28	37,063.09	1,343,540.46	201,531.07
租赁负债	2,537,924.69	431,447.19	1,663,173.12	282,739.43
合计	192,232,247.22	29,209,645.19	272,328,807.91	41,494,732.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33,638,517.50	5,045,777.63	29,062,130.60	4,359,319.59
设备款价值一次性税前扣除	30,107,363.00	4,517,397.09	33,968,400.07	5,097,048.87
使用权资产	2,373,830.58	403,551.20	1,680,380.59	285,664.70
合计	66,119,711.08	9,966,725.92	64,710,911.26	9,742,033.1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209,645.19		41,494,73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66,725.92		9,742,033.1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6,331,100.82	8,514,685.41
坏账准备	89.48	35.66
股份支付	10,009,260.15	10,620,312.33
合计	26,340,450.45	19,135,033.4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678,635.88	
2024	348,115.39	348,115.39	
2025	999,411.44	999,411.44	
2026	2,051,580.34	2,051,580.34	
2027	4,909,106.60	4,436,942.36	
2028	8,022,887.05		

合计	16,331,100.82	8,514,685.41	
----	---------------	--------------	--

其他说明：

无。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资产款	137,113,516.85		137,113,516.85	70,771,217.06		70,771,217.06
合计	137,113,516.85		137,113,516.85	70,771,217.06		70,771,217.06

其他说明：

无。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960,373.44	11,960,373.44	冻结	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他保证金	50,550,299.22	50,550,299.22	冻结	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他保证金
应收票据	4,286,000.00	4,071,700.00	质押	系以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作为质押开具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20,683,273.29	20,028,303.01	抵押	系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进行银行贷款				
应收款项融资	33,055,460.98	33,055,460.98	质押	系以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开具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25,683,728.84	25,683,728.84	质押	系以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质押开具应付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69,985,107.71	69,115,837.43			76,234,028.06	76,234,028.06		

其他说明：

无。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3,802,033.14	281,503,108.79
合计	213,802,033.14	281,503,108.7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用原材料	51,390,489.88	77,557,126.46
工程设备及其他	42,542,162.59	26,930,268.41
合计	93,932,652.47	104,487,394.8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479,251.21	12,257,808.99
合计	21,479,251.21	12,257,808.99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4,156,395.79	7,559,882.82
服务费	6,266,998.12	1,513,741.59
预提费用	6,166,310.52	1,486,673.07
押金保证金	4,849,877.61	1,630,391.61
其他	39,669.17	67,119.90
合计	21,479,251.21	12,257,808.9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金	1,976,174.20	1,737,842.49
合计	1,976,174.20	1,737,842.4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3,642,318.64	87,656,770.67
合计	83,642,318.64	87,656,770.6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3,704,101.38	181,073,314.95	188,643,348.75	66,134,067.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894.41	9,281,245.51	9,280,443.18	53,696.74
合计	73,756,995.79	190,354,560.46	197,923,791.93	66,187,764.3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242,768.15	162,955,618.18	171,406,806.20	63,791,580.13
2、职工福利费		6,376,980.45	6,181,878.75	195,101.70
3、社会保险费	87,525.46	4,938,057.17	4,997,694.63	27,888.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050.26	4,302,883.21	4,362,057.87	26,875.60
工伤保险费	1,475.20	633,006.34	633,469.14	1,012.40
生育保险费		2,167.62	2,167.62	
4、住房公积金	32,551.66	1,897,367.84	1,911,106.50	18,81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1,256.11	4,905,291.31	4,145,862.67	2,100,684.75
合计	73,704,101.38	181,073,314.95	188,643,348.75	66,134,067.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125.44	8,899,337.21	8,898,501.69	51,960.96
2、失业保险费	1,768.97	381,908.30	381,941.49	1,735.78
合计	52,894.41	9,281,245.51	9,280,443.18	53,696.74

其他说明：

无。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995,699.69	18,855,932.54
企业所得税	13,417,488.19	37,644,461.35
个人所得税	285,025.12	231,718.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9,519.47	941,300.51
房产税	311,069.94	234,262.32
印花税	980,280.49	151.67
土地使用税	134,825.32	122,601.16
教育费附加	419,605.50	564,181.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9,737.00	376,081.25

环境保护税	458.96	3,310.33
水资源税	44,557.46	50,121.90
其他	23,699.72	8,951.33
合计	30,591,966.86	59,033,075.05

其他说明：

无。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87,333.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62,454.42	1,248,473.59
合计	3,649,788.05	1,248,473.59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9,604,533.47	11,179,646.29
合计	9,604,533.47	11,179,646.2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抵押借款	88,859,111.85	
合计	88,859,111.8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3年3月，子公司瑞丰宏泰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签订总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期限为60个月的长期借款合同，借款用于瑞丰宏泰项目建设，担保方式为信用，追加瑞丰宏泰少数股东冯文玉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追加瑞丰宏泰项目土地（不动产权证号：豫（2022）延津县不动产权第0004335号，土地使用权面积73344.94平方米）抵押担保，项目建成后追加项目厂房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该笔贷款利率按贷款实际发放日的前一日日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BPS计算。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年	1,278,374.16	968,354.61
2-3年	7,597.50	35,612.45
3年以上	437,945.19	352,725.70
合计	1,723,916.85	1,356,692.76

其他说明：

无。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0,000,000.00	3,228,061.00		135,000,000.00		138,228,061.00	288,228,061.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条件的151名激励对象可归属数量为3,228,061股，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0.3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5,787,883.18元，其中，计入股本3,228,061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2,559,822.18元。上述增资事项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7365号）。公司已于2023年6月0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登记手续，并于2023年6月6日上市流通。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9股，共计转增135,000,000股，公司总股本增加135,000,000元。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30,696,221.69	105,165,498.98	135,000,000.00	1,500,861,720.67
其他资本公积	112,194,760.59	65,430,562.53	42,605,676.80	135,019,646.32
其中：股份支付	88,557,401.63	66,525,482.95	42,605,676.80	112,477,207.78
股份支付产生的可抵	23,637,358.96	-1,094,920.42		22,542,438.54

扣暂时性差异				
合计	1,642,890,982.28	170,596,061.51	177,605,676.80	1,635,881,366.9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105,165,498.98 元，其中 62,559,822.18 元增加原因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股本”之说明，42,605,676.80 元系本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2)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135,000,000.00 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三）“股本”之说明。

(3) 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66,525,482.95 元，系公司实施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期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金额为 66,525,482.95 元，相应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1,771.26	455,216.34				455,216.34	1,606,987.6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51,771.26	455,216.34				455,216.34	1,606,987.6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51,771.26	455,216.34				455,216.34	1,606,987.6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000,000.00	60,778,760.68		135,778,760.68
合计	75,000,000.00	60,778,760.68		135,778,760.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69,907,593.07	411,761,412.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925.2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69,904,667.80	411,761,412.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6,485,649.24	588,127,925.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778,760.68	9,984,669.9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5,000,000.00	12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0,611,556.36	869,904,667.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925.27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6,377,328.51	1,799,825,632.20	2,926,668,216.69	2,031,626,893.74
其他业务	39,296,794.36	30,234,259.57	119,569,592.37	96,913,614.67
合计	2,815,674,122.87	1,830,059,891.77	3,046,237,809.06	2,128,540,508.4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61,278,841.00 元，其中，161,278,841.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07,590.20	4,230,140.21
教育费附加	3,964,554.09	2,534,402.85
房产税	1,197,343.40	898,865.44
土地使用税	1,570,501.20	1,301,461.82
车船使用税	20,244.93	10,150.00
印花税	2,319,636.04	1,120,765.24
地方教育附加	2,643,036.06	1,689,561.89
环境保护税	2,143.66	13,842.91
水资源税	187,244.42	217,531.80
合计	18,512,294.00	12,016,722.16

其他说明：

无。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731,992.81	69,772,990.78
办公费	3,619,273.50	4,077,833.78
差旅费	1,222,897.02	219,346.81
招待费	5,109,363.27	3,333,739.52
技术使用费	5,549,899.33	1,793,908.59
折旧	9,992,511.16	6,675,027.76
无形资产摊销	2,740,297.63	2,077,353.42
水电费	965,371.14	631,550.59
交通费	975,069.17	956,142.29
配件劳保费	952,774.75	617,643.70
租金	210,611.72	
劳务费	238,237.94	
环保费	5,187,171.44	5,168,669.94
中介咨询费	2,256,695.24	2,028,510.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50,736.68	1,987,562.01
会务费	581,037.72	115,982.45
广告宣传费		1,000.00
股份支付费用	26,260,528.64	39,259,994.05
其他	6,048,677.78	5,504,843.33
合计	150,293,146.94	144,222,099.71

其他说明：

无。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927,984.54	28,210,436.23
办公费	1,091,844.60	1,104,760.94
差旅费	3,326,566.42	778,872.20
招待费	6,068,123.76	3,655,704.40
业务拓展费	4,570,562.80	2,374,587.21
劳务费	1,942,131.32	2,386,089.99
折旧	940,792.10	465,808.21
交通费	19,701.26	46,174.14
中介服务费	336,375.99	51,784.00
租赁费	3,006,444.41	9,275,794.22
运杂费及保险费	1,964,562.62	2,558,951.96
股份支付费用	14,441,705.81	16,963,238.08
其他	7,559,882.65	8,073,622.22
合计	67,196,678.28	75,945,823.80

其他说明：

无。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362,111.23	36,725,212.80
折旧	2,139,922.69	1,766,120.10
仪器设备费用	111,207.60	320,584.56
无形资产摊销	456,335.64	456,335.64
直接材料	2,457,883.63	9,304,257.11
检验及试验费	57,970,172.67	31,419,853.34
技术资料及专家咨询费	1,325,655.17	1,837,699.01
股份支付费用	19,003,731.11	21,629,678.41
其他	588,166.14	878,099.66
合计	118,415,185.88	104,337,840.63

其他说明：

无。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49,915.38	360,864.6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18,517.63	122,766.84
减：利息资本化	1,431,397.75	
减：利息收入	22,445,802.88	26,633,529.79
汇兑损益	-5,349,277.00	-29,060,071.23
融资费用		30,774.41
手续费支出	955,994.09	1,123,666.34
合计	-26,620,568.16	-54,178,295.5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1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180,000.00	180,000.00
企业研发财政补贴	660,000.00	
稳岗补贴	100,774.06	226,971.55
2021 年市级科技专项资金		100,000.00
党支部活动经费		2,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83,621.41	226,900.06
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省级外经贸专项发展项目资金		260,000.00
市级科技专项资金		400,000.00
“三大改造”配套奖励资金（智能工厂）		160,000.00
2021 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8,000.00
星级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250,000.00

支持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和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补贴		750,000.00
中小企业开拓市场项目资金		993,500.00
新乡市职业技能评价补贴	32,260.00	
省创新研发专项	1,620,000.00	
河南省商务厅突出贡献企业奖	1,000,000.00	
外经贸类项目资金	6,170,300.00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075,800.00	
就业补贴	2,000.00	
扩岗补助	31,000.00	
加计抵减进项	2,867,645.15	
合计	14,223,400.62	3,757,371.61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612,359.83	4,864,871.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76,386.90	29,062,130.60
合计	26,188,746.73	33,927,002.46

其他说明：

无。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9,862.7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66,179.06	3,261,268.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2,517.51	927,266.49
其他投资收益		-804,500.00
合计	7,258,833.78	3,384,034.68

其他说明：

无。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4,717.58	-101,796.8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55,027.76	-6,856,009.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5,337.63	-43,526.90
合计	-4,175,082.97	-7,001,333.70

其他说明：

无。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687,841.85	-399,160.09
其中：固定资产	-706,911.97	-399,160.09
使用权资产	19,070.12	
合计	-687,841.85	-399,160.09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500,000.00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401,540.10	57,318.10	401,540.1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92,335.98	1,070.29	92,335.98
其他	31,807.77	58,859.07	31,807.77
合计	525,683.85	4,617,247.46	525,683.85

其他说明：

无。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861,150.00	1,050,780.00	1,861,15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8,744.94	216,373.26	28,744.94
赔偿金、违约金	6,034.92	5.27	6,034.92
其他	2,751.95	89,847.53	2,751.95
合计	1,898,681.81	1,357,006.06	1,898,681.81

其他说明：

无。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8,804,722.81	90,650,230.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14,860.06	-6,307,897.69

合计	90,219,582.87	84,342,332.51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9,252,552.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4,887,882.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31,543.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0,061.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979.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1,343.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51,460.4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9,401,997.04
其他影响	-919,691.59
所得税费用	90,219,582.87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5。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11,356,055.33	8,030,471.55
收到往来款	12,854,558.69	1,583,000.00
利息收入	18,044,876.85	22,666,961.30
其他	424,706.01	343,077.23
合计	42,680,196.88	32,623,510.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28,823,019.99	30,306,341.28
付现管理和研发费用	83,122,897.02	59,304,455.14
支付的往来款	14,074,492.50	2,888,806.76

其他	2,953,733.87	2,748,491.16
合计	128,974,143.38	95,248,094.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本金	1,862,999,000.00	1,049,00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6,878,982.64	8,718,405.81
其他投资收回		40,530,800.00
其他保证金收回	423,676.39	305,515.42
合计	1,880,301,659.03	1,098,554,721.2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本金	1,423,403,471.90	1,685,000,000.00
其他投资支付		41,335,300.00
其他保证金支付		729,191.81
合计	1,423,403,471.90	1,727,064,491.81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2,904,476.03	1,279,794.92
合计	2,904,476.03	1,279,794.9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89,756,678.64	1,431,397.75	1,341,630.91		89,846,445.48
合计		89,756,678.64	1,431,397.75	1,341,630.91		89,846,445.4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本期公司销售商品收到银行承兑汇票背书 336,927,615.64 元，收到商业承兑汇票背书 12,248,720.35 元；本期采购商品、服务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31,596,129.94 元，采购资产设备背书银行承兑汇票 3,595,481.60 元；本期票据解付收到银行存款 215,037,608.45 元。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9,032,969.64	587,938,933.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4,175,082.97	7,001,333.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083,061.08	36,253,267.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20,321.68	1,382,585.41
无形资产摊销	3,196,633.26	2,774,993.8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58,651.73	3,863,39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	687,841.85	399,160.09

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71.68	216,373.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88,746.73	-33,927,002.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51,220.63	-726,013.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58,833.78	-3,384,03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92,565.93	-16,121,182.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2,919.24	9,742,033.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693,971.72	-242,544,820.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749,950.46	-119,472,722.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030,052.65	336,185,468.75
其他	66,525,482.95	88,557,40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736,869.48	658,139,165.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4,753,986.09	3,257,941.8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89,450,804.47	767,446,836.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7,446,836.86	1,148,569,319.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2,003,967.61	-381,122,482.9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89,450,804.47	767,446,836.86
其中：库存现金	19,532.14	84,564.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89,431,272.33	767,362,272.68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9,450,804.47	767,446,836.86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未到期应收利息	12,575,503.03	8,598,253.39	未到期应收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11,960,373.44	50,550,299.22	票据及保函保证金
合计	24,535,876.47	59,148,552.61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5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56、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4,205,973.86
其中：美元	28,919,006.84	7.0827	204,824,649.74
欧元	1,076,584.09	7.8592	8,461,089.66
港币			
新加坡币	171,136.36	5.3772	920,234.46
应收账款			108,217,757.91
其中：美元	15,163,064.10	7.0827	107,395,434.10
欧元	104,632.00	7.8592	822,323.81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8,845,100.52
其中：美元	2,645,405.21	7.0827	18,736,611.53
新加坡元	20,175.74	5.3772	108,488.99
其他应收款			273,544.07
其中：美元	38,621.44	7.0827	273,544.07

其他应付款			2,055,548.83
其中：美元	290,221.08	7.0827	2,055,548.83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 PTE.LTD.，主要经营地为新加坡，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中国香港，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本期上述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1. 各类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以及减值准备等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六)“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计入财务费用的租赁负债利息	218,517.63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023,733.39

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04,476.03
支付的按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023,733.39
合计	5,928,209.42

5.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对相关流动性风险的管理等详见本附注十(一)3“流动风险”之说明。

6.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1) 可变租赁付款额

公司与 ISS Global Forwarding UAE LLC 公司签署仓储保管合同，根据合同条款，租赁费主要由货物重量、搬运次数、搬运货物体积、仓储时间等要素得出，结算租赁费价款中不存在固定付款额，结算租赁费金额大小取决于未来公司在该仓库中存储货物具体情况。

在 2023 年度，本公司租赁付款额及条款汇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仓库数量(个)	固定付款额	可变付款额	付款额总额
有可变付款额且无最低标准	1		3,023,733.39	3,023,733.39

2)续租选择权与终止租赁选择权

公司根据未来业务布局情况而行使续租选择权或者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合同约定，公司行使两项权利时无需付出额外成本。

3)担保余值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无需提供担保余值。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8、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362,111.23	36,725,212.80
折旧	2,139,922.69	1,766,120.10
仪器设备费用	111,207.60	320,584.56
无形资产摊销	456,335.64	456,335.64
直接材料	2,457,883.63	9,304,257.11
检验及试验费	57,970,172.67	31,419,853.34
技术资料及专家咨询费	1,325,655.17	1,837,699.01
其他	588,166.14	878,099.66
股份支付费用	19,003,731.11	21,629,678.41
合计	118,415,185.88	104,337,840.6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8,415,185.88	104,337,840.63
------------	----------------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年6月，本公司出资设立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本公司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986,608.47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3,391.53元。

2023年8月，本公司出资设立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20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20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4,404,335.81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240,495.17元。

2、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	3,000,000	锦州	锦州	批发和零售业	65.00%		设立
沧州润孚添加剂有限公司	150,000,000	沧州	沧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萱润（上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上海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RICHFUL LUBE ADDITIVE(SINGAPORE) PTE.LTD.	100.00 万新加坡币	新加坡	新加坡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河南润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000,000	郑州	郑州	商业服务业	100.00%		设立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	新乡	新乡	制造业	65.00%		设立
濮阳市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	濮阳	濮阳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瑞丰润滑油添加剂（香港）有限公司	200.00 万美元	香港	香港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设立
------------------	------------	----	----	--------	---------	--	----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	35.00%	3,207,470.40		4,921,053.03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35.00%	-660,150.00		16,650,858.3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	71,133,848.00	24,007,979.47	95,141,827.47	81,081,675.97	0.00	81,081,675.97	15,247,676.02	9,386,324.92	24,634,000.94	19,676,360.26	61,690.32	19,738,050.58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8,756,641.99	129,416,533.72	138,173,175.71	1,740,182.85	88,859,111.85	90,599,294.70	6,763,801.08	27,766,240.67	34,530,041.75	70,017.87	0.00	70,017.87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	182,487,506.38	9,164,201.14	9,164,201.14	21,121,483.78	64,654,819.69	2,787,499.31	2,787,499.31	17,942,216.44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0.00	-1,886,142.87	-1,886,142.87	-1,721,719.40	0.00	-539,976.12	-539,976.12	-463,194.9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常州信金瑞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	常州	投资	94.82%		权益法核算
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	常州	投资	97.98%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在投资决策委员会中，根据双方席位和议事规则，本公司虽然持有绝大多数股权比例，但是无法对该委员会达到控制的状态，故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常州信金瑞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信金瑞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1,019,134.86	99,580,597.0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214.54	99,580,597.00		
非流动资产	10,012,168.26			
资产合计	11,031,303.12	99,580,597.00		
流动负债		41,630.1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1,630.1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031,303.12	99,538,966.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443,460.34	89,426,676.8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443,460.34	89,426,676.87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5,146.49		
财务费用	-1,005.32	233.00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31,303.12	-461,033.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1,303.12	-461,033.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1,072,134.06	3,530,471.55
营业外收入		4,500,000.00
合计	11,072,134.06	8,030,471.55

其他说明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1 年企业研发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2023 年度	18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80,000.00
企业研发财政补贴	2023 年度	66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660,000.00
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资金	2023 年度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0
新乡市职业技能评价补贴	2023 年度	32,26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2,260.00
省创新研发专项	2023 年度	1,62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620,000.00
河南省商务厅突出贡献企业奖	2023 年度	1,0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外经贸类项目资金	2023 年度	6,170,3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6,170,300.00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023 年度	1,075,8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75,800.00
稳岗补贴	2023 年度	100,774.06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774.06
就业补贴	2023 年度	2,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
扩岗补助	2023 年度	31,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1,000.00
合计		11,072,134.06			11,072,134.06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财务报表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美元、欧元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签署套期保值以防范本公司以美元结算的收入存在的汇兑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外币)和欧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五十六）“外币货币性项目”。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100/50 个基点，由于公司本期借款费用均已资本化，对本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

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 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2) 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3)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1,380.20				21,380.20
应付账款	9,393.27				9,393.27
其他应付款	2,147.93				2,147.9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364.98				364.98
租赁负债		127.84	0.76	43.79	172.39
长期借款		987.32	1,884.89	6,013.70	8,885.9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3,286.38	1,115.16	1,885.65	6,057.49	42,344.68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8,150.31				28,150.31
应付账款	10,448.74				10,448.74
其他应付款	1,225.78				1,225.78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24.85				124.85
租赁负债		96.84	3.56	35.27	135.67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9,949.68	96.84	3.56	35.27	40,085.35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16.55%(2022 年 12 月 31 日：18.95%)。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402,590.08		418,402,590.0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8,402,590.08		418,402,590.08
(4) 其他		418,402,590.08		418,402,590.08
应收款项融资		146,710,117.56		146,710,117.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3,638,517.50	123,638,517.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65,112,707.64	123,638,517.50	688,751,225.1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	--	--	--

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资管产品和收益凭证，根据所观察市场的金融产品收益率来计算资管产品和收益凭证的收益率而得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最终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值，对于持有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持有的新乡市发展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股权，新乡市发展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经营环境恶化，所以公司按 0 元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持有的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份额，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1.5957%），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单位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年末以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春萱先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赵丽萍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配偶
王乃东	本公司之子公司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杨磊	本公司之子公司锦州豪润达添加剂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冯文玉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延津县宏泰洗涤剂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冯文玉实际控制的公司
新乡汇森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冯文玉实际控制的公司
中石化华中润滑油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华中润滑油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曾用名：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乡石油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润滑脂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润滑油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中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扬子石化分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的合营企业
北京兴普精细化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单位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	接受技术服务	4,753,256.53			1,513,741.59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9,267,411.83	55,000,000.00	否	13,168,587.46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单位：		754,143.64	2,000,000.00	否	14,135,215.04
其中：北京兴普	采购商品	57,743.36			409,061.96

精细化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4,823.01			5,746,659.29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乡石油分公司	采购商品	590,869.30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59,292.03			7,979,493.79
王乃东	采购车辆	343,000.00			
冯文玉实际控制的公司					
其中: 延津县宏泰洗涤剂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138,555.00			
其中: 新乡汇淼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782,134.82			
合计		52,038,501.82	57,000,000.00		28,817,544.0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	123,501,496.91	55,436,589.28
其中: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出售商品	20,747,344.41	12,143,761.03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出售商品	21,827,394.65	8,274,070.79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出售商品	11,085,925.65	6,346,951.33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出售商品		5,906,194.67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润滑油分公司	出售商品	11,264,893.81	5,835,080.54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	出售商品	5,098,129.19	5,336,725.64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出售商品	11,478,294.60	5,095,221.22
中国石化润滑油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4,646,771.22	3,840,973.45
中石化华中润滑油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出售商品	17,431,138.06	1,049,203.54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出售商品	4,222,684.96	840,707.96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出售商品		457,964.60
中石化华中润滑油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出售商品	5,698,920.36	309,734.51
股东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单位:	出售商品	1,069,999.99	638,230.09
其中: 北京兴普精细化工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69,999.99	638,230.09
合计		124,571,496.90	56,074,819.3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曾用名：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本期交易额为负数系本期存在退换货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对方尚未补齐货物所致。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扬子石化分公司	房屋建筑物					25,238.10	50,476.19	1,744.77	8,396.9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郭春萱、赵丽萍	165,727,692.55	2023年01月10日	2024年06月29日	否
陈淑兰、冯文玉	89,756,678.64	2023年03月27日	2028年03月26日	否
郭春萱	58,400,000.00	2023年09月05日	2024年08月0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郭春萱、赵丽萍为本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分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最早的一笔票据出票日系 2023 年 1 月 10 日，最晚的一笔票据到期日系 2024 年 6 月 29 日。

陈淑兰、冯文玉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贷款的长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贷款期间为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 2028 年 3 月 26 日。

郭春萱对本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套期保值协议提供连带保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执行的外汇期权合约共计 800 万美元，担保期限最晚的一笔协议日期系 2024 年 8 月 6 日。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4.00	1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2.00	12.00
报酬总额	44,536,830.59	58,166,776.60
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20,580,457.07	27,650,782.39

(5)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石化润滑油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4,624,012.00	231,200.60	673,000.00	33,650.00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4,444,760.00	222,238.00	4,556,070.00	227,803.50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润滑脂分公司	3,665,539.30	183,276.97	3,113,435.00	155,671.75
	中石化华中润滑油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3,459,166.00	172,958.30	889,200.00	44,460.00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2,782,870.00	139,143.50	3,354,260.00	167,713.00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2,516,328.00	125,816.40	3,083,100.00	154,155.00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2,186,297.00	109,314.85	2,187,900.00	109,395.00
	中石化华中润滑油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1,840,284.00	92,014.20	350,000.00	17,500.00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合成油脂分公司	620,620.00	31,031.00	869,500.00	43,475.00
	北京兴普精细化工技术开发有限			58,000.00	2,900.00

	公司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629,000.00	31,450.00
预付款项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195,616.44		247,397.31	
	中国石化润滑油有限公司			626,306.42	
	中石化湖南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中石化巴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59,292.03		77,972.0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新乡石油分公司	346,353.57			
其他应收款					
	新乡汇淼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延津县宏泰洗涤剂有限责任公司	35,487.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	6,266,998.12	1,513,741.59
租赁负债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扬子石化分公司		50,277.18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中国石化集团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扬子石化分公司		97,048.80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358,158.00	7,299,260.04			327,667.00	6,677,853.46
管理人员			1,750,736.00	35,679,999.68			289,743.00	5,904,962.34
研发人员			791,340.00	16,127,509.20			174,539.00	3,557,104.82
生产人员			327,827.00	6,681,114.26			77,348.00	1,576,352.24
合计			3,228,061.00	65,787,883.18			869,297.00	17,716,272.86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20.38 元/股	27 个月/28 个月		
管理人员	20.38 元/股	27 个月/28 个月		
研发人员	20.38 元/股	27 个月/28 个月		
生产人员	20.38 元/股	27 个月/28 个月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截至期末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合同剩余期限为 27 个月，预留部分合同剩余期限为 28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S 模型测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p>（一）首次授予部分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p> <p>1、标的股价：77.16 元/股；</p> <p>2、有效期分别为：15 个月、27 个月、39 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p> <p>3、历史波动率：23.03%、26.21%、27.26%（分别采用创业板综合指数最近 15、27、39 个月的年化波动率）；</p> <p>4、无风险利率：1.50%、2.10%、2.75%（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3 年期及以上的存款基准利率）；</p> <p>5、股息率：0.7791%（采用公司最近一年的股息率）</p> <p>（二）预留部分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p> <p>1、标的股价：111.12 元/股（预留授予日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p> <p>2、有效期分别为：16 个月、28 个月（预留授予日起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p> <p>3、历史波动率：25.01%、25.20%（分别采用创业板综合指数最近 16、28 个月的年化波动率）；</p> <p>4、无风险利率：1.50%、2.10%（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的存款基准利率）；</p> <p>5、股息率：1.8674%（采用公司最近一年的股息率）。</p>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5,082,884.5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6,525,482.9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14,441,705.81	
管理人员	26,260,528.64	
研发人员	19,003,731.11	
生产人员	6,819,517.39	
合计	66,525,482.95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同意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41.83元/股调整为41.03元/股；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自愿放弃限制性股票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等原因合计作废712,522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同意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41.03元/股调整为20.38元/股，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数量由673.7478万股相应调整为1,280.12082万股。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原值	抵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新乡市瑞丰宏泰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乡支行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83,273.29	20,028,303.01	89,756,678.64	2028/3/26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3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扣减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后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 元（含税），预计总计派发现金股利不超过 374,696,479.30 元，预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1.78%。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经上述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该预案尚待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未发生重要销售退回情况。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 其他资产置换****4、年金计划****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7,553,310.59	261,947,947.43
1 至 2 年	9,264,797.46	9,774,886.01
2 至 3 年	9,773,360.55	2,059,999.80
3 年以上	2,059,999.80	
3 至 4 年	2,059,999.80	
合计	418,651,468.40	273,782,833.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5,115.77	2.38%	6,968,581.04	70.00%	2,986,534.73	9,789,119.86	3.58%	4,894,559.93	50.00%	4,894,559.93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55,115.77	2.38%	6,968,581.04	70.00%	2,986,534.73	9,789,119.86	3.58%	4,894,559.93	50.00%	4,894,559.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8,696,352.63	97.62%	9,290,443.47	2.27%	399,405,909.16	263,993,713.38	96.42%	10,413,024.49	3.94%	253,580,688.89

其中：										
账龄组合	176,419,588.50	42.14%	9,290,443.47	5.27%	167,129,145.03	205,386,993.25	75.02%	10,413,024.49	5.07%	194,973,968.76
关联方组合	232,276,764.13	55.48%	0.00		232,276,764.13	58,606,720.13	21.40%			58,606,720.13
合计	418,651,468.40	100.00%	16,259,024.51	3.88%	402,392,443.89	273,782,833.24	100.00%	15,307,584.42	5.59%	258,475,248.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968,581.04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Innova Refining and Trading FZE	9,789,119.86	4,894,559.93	9,955,115.77	6,968,581.04	70.00%	预期收回难度较大，已裁决，待执行
合计	9,789,119.86	4,894,559.93	9,955,115.77	6,968,581.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76,419,588.50	9,290,443.47	5.27%
合计	176,419,588.50	9,290,443.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232,276,764.13	0.00	0.00%
合计	232,276,764.13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94,559.93	2,074,021.11				6,968,581.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13,024.49	-1,065,488.46		57,092.56		9,290,443.47
合计	15,307,584.42	1,008,532.65		57,092.56		16,259,024.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	---------	------	------	--------------------

				性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092.5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19,383,378.32		119,383,378.32	28.52%	
单位二	76,343,336.59		76,343,336.59	18.23%	
单位三	35,521,939.73		35,521,939.73	8.48%	1,776,096.98
单位四	31,485,979.10		31,485,979.10	7.52%	
单位五	17,318,540.90		17,318,540.90	4.14%	865,927.01
合计	280,053,174.64		280,053,174.64	66.89%	2,642,023.9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9,434,888.63	68,586,963.71
合计	69,434,888.63	68,586,963.7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38,729.75	991,287.75
员工暂借款	18,791.48	810,791.48
往来款	69,010,999.60	67,026,798.05
代垫款项	227,087.00	223,468.00
合计	69,995,607.83	69,052,345.2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14,934.75	5,900,971.98
1 至 2 年	4,232,003.98	45,754,787.76
2 至 3 年	42,182,941.59	16,966,327.51
3 年以上	17,365,727.51	430,258.03
3 至 4 年	16,965,727.51	30,258.03
5 年以上	400,000.00	400,000.00
合计	69,995,607.83	69,052,345.2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7,087.00	0.32%	158,960.90	70.00%	68,126.10					
其中：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7,087.00	0.32%	158,960.90	70.00%	68,126.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768,520.83	99.68%	401,758.30	0.58%	69,366,762.53	69,052,345.28	100.00%	465,381.57	0.67%	68,586,963.71
其中：										
账龄组合	418,791.48	0.60%	401,758.30	95.93%	17,033.18	1,461,317.51	2.12%	465,381.57	31.85%	995,935.94
关联方组合	68,610,999.60	98.02%			68,610,999.60	66,599,740.02	96.45%			66,599,740.02
低信用风险组合	738,729.75	1.06%			738,729.75	991,287.75	1.44%			991,287.75
合计	69,995,607.83	100.00%	560,719.20	0.80%	69,434,888.63	69,052,345.28	100.00%	465,381.57	0.67%	68,586,963.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8,960.9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Innova Refining and			227,087.00	158,960.90	70.00%	诉讼费用，与应收账款坏账

Trading FZE						计提比例保持一致
合计			227,087.00	158,96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01,758.3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18,791.48	401,758.30	95.93%
合计	418,791.48	401,758.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68,610,999.60	0.00	0.00%
合计	68,610,999.6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信用风险组合	991,287.75	0.00	0.00%
合计	991,287.75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5,381.57		400,000.00	465,381.5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3,623.27		158,960.90	95,337.6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58.30		558,960.90	560,719.2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960.90				158,960.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5,381.57	-63,623.27				401,758.30
合计	465,381.57	95,337.63				560,719.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润孚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150,072.09	1年以内 1,083,105.75元, 1-2年 702,353.98元, 2-3年 40,364,612.36元。	60.22%	
沧州润孚添加剂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460,927.51	1年以内 4,500,000.00元, 1-2年 3,200,000.00元, 2-3年 1,800,000.00元, 3-4年 16,960,927.51元	37.80%	
大召营镇会计工作站	往来款	400,000.00	5年以上	0.57%	400,000.00
郑州聚通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2年	0.43%	
葛洲坝易普力湖北昌泰民爆有限	押金保证金	280,000.00	1年以内	0.40%	

公司					
合计		69,590,999.60		99.42%	4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9,182,264.58		459,182,264.58	428,256,056.64		428,256,056.6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9,870,137.21		99,870,137.21			
合计	559,052,401.79		559,052,401.79	428,256,056.64		428,256,056.6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沧州润孚 添加剂有 限公司	391,801,98 9.74					1,164,789.7 4	392,966,77 9.48	
锦州豪润 达添加剂 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0	
萱润(上海) 化工科技 有限公司	7,868,952.7 2					4,484,648.1 1	12,353,600. 83	
RICHFUL LUBE ADDITIV E(SINGAP ORE) PTE.LTD.	4,810,400.0 1						4,810,400.0 1	
新乡市瑞 丰宏泰化 工有限公 司	22,750,000. 00		9,750,000.0 0				32,500,000. 00	
河南润孚 企业管理 咨询有限 公司	24,714.17					296,570.09	321,284.26	
瑞丰润滑 油添加剂 (香港) 有限公司			14,230,200. 00				14,230,200. 00	
濮阳市瑞 丰新材料 有限公司			1,000,000.0 0				1,000,000.0 0	
合计	428,256,05 6.64		24,980,200. 00			5,946,007.9 4	459,182,26 4.5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1.常州信金瑞盈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0,000.00		13,460.34						10,443,460.34	
2.常州信金瑞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900,000.00		473,323.13						89,426,676.87	
小计			100,330,000.00		459,862.79						99,870,137.21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00,330,000.00		459,862.79						99,870,137.2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21,750,014.97	1,782,536,823.27	2,844,153,696.07	1,990,401,257.95
其他业务	35,608,939.81	28,386,065.88	113,973,036.49	93,320,491.88
合计	2,757,358,954.78	1,810,922,889.15	2,958,126,732.56	2,083,721,749.8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

					户的款项	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9,780,425.00 元，其中，159,780,425.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98,73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9,862.7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487,059.91	1,834,007.9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52,517.51	927,266.49
其他投资收益		-804,500.00
合计	4,579,714.63	5,055,504.42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87,841.85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72,134.06	主要系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资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3,829,443.30	主要系①银行结构性存款、资管产品和收益凭证持有期间及到期确认的损益；②持有的中原前海基金于本期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基金分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72,997.96	主要系对外捐赠支出及其他罚款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3,621.41	主要系收到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41,182.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96.25	
合计	37,176,880.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取得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83,621.41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3%	2.63	2.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5%	2.47	2.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